

CDHK Chinesisch-Deutsches Hochschulkolleg
Tongji-Universität Shanghai



同濟大學中德學院

中国乡城移民的宏观经济学

Makroökonomik der Land-Stadt-Migration in China

Macroeconomics of the Rural-Urban Migration in China

胡景北 (Hu Jingbei)

经济发展文论 Jingji fazhan wenlun
Arbeitspapiere für Wirtschaftsentwicklung
Working Papers for Economic Development

同济大学中德学院经济发展研究所
Institut für Wirtschaftsentwicklung
Institute for Economic Development

国际标准刊号: ISSN No 1860 2207

01/2009

目录/Gliederung/Contents

中文提要/Chinesische Zusammenfassung/Chinese Abstract

英文提要/Englische Zusammenfassung/English Abstract

- 1 前言/Einfuehrung/Introduction
- 2 中国人口的乡城转移/Land-Stadt-Migration der Bevoelkerung in China/Rural-Urban Migration of the Population in China
- 3 中国劳动力的乡城转移 /Land-Stadt-Migration der Arbeitskraefte in China/Rural-Urban Migration of the Labor Forces in China
- 4 中国人口和劳动力转移的制度框架/Institutionelle Rahmenbedingungen fuer die Land-Stadt-Migration in China/Institutional Framework for the Rural-Urban Migration in China
- 5 中国劳动力转移的宏观经济学原因/Makrooekonomische Begrueendungen der Migration der Arbeitskraefte in China/Macroeconomic Causes for the Migration of the Labor Forces in China
- 6 中国劳动力转移的宏观经济学波动机制 /Schwankungen der Arbeitskraeftemigration in China und die Erklaerungen /Fluctuations of the Migrations of the Labor Forces in China and their Explanations
7. 政策建议/Implikationen fuer Wirtschaftspolitik/Implications for Economic Policy

参考文献/Referenzen/References

关键词: 农民转移 中国农民转移规模 农民转移的宏观经济学

Keywords: Rural-Urban Migration, Magnitude of Rural-Urban Migration in China, Macroeconomics of Rural-Urban Migration

JEL: J10, O11, O53

作者/Autor/Author: 胡景北 (Hu Jingbei)

电子信箱/Email: jbeihu@mail.tongji.edu.cn

中文提要/Chinesische Zusammenfassung/Chinese Abstract

本文着重考察了 1996 年以来中国出现的大规模农民转移。根据中国官方统计资料，从 1996 到 2007 年中国应当有超过 2 亿人口从乡村转移到城镇。它相当于墨西哥 2005 年全部人口在六年内移居美国、波兰全部人口在两年内移居西欧。同时，中国应当有八千万劳动力从乡村转入城镇或者从农业转入非农产业。根据中国官方统计资料得出的这些数据甚至可能还低估了中国农民转移的规模。中国农民转移的制度框架很不合理，但和中国计划经济时期相比，现有制度毕竟让农民有了局部的迁徙自由。中国农民充分利用这样的自由在实现自身收入增长的同时，也实现了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中国农民如此大规模的转移的宏观经济学原因是中国投资率高，但投资严重偏向城镇和非农产业，而中国人口和劳动力不但增长缓慢，并且也集中在乡村和农业，因此中国城镇和非农产业需要从乡村和农业获得劳动力。但是，中国农民转移的短期波动频繁剧烈。它与中国 GDP 波动的关联远远超过中国城镇失业与 GDP 波动的关联。农民转移波动和 GDP 波动的关联机制在于农民快速转移在推动国民收入增长的同时又可能导致农产量增长赶不上对农产品需求的增长，农产品价格上升和由此带来的工资上升会造成非农产业利润下降、通货膨胀和生产收缩。中国的经济政策应当更多地注意缩小农民转移的波动。

The present paper is to deal with the mass rural-urban migrations occurring in China since 1996. There should be more than 200 million Chinese women and men, according to China's governmental statistics, going from rural to urban areas from 1996 to 2007. The magnitude corresponds that all Mexican population in 2005 would emigrate into US within 6 years or all Polish people in 2005 into Western Europe within 2 years. At the same period, there might be 80 million labor forces transferred from rural into urban areas or from agriculture into non-agriculture. Even these estimations, based on China's governmental statistics, are probably to underrate the factual migrations in China. The institutional framework for the rural-urban migration was far away from justice, but farmers did have possibility to move and work in cities, which had been prohibited in the Chinese planning economy even less than 30 years ago. The farmers made use of this possibility to increase their income and to realize China's rapid economic growth. The macroeconomic reasoning of the mass migration in the period under review is China's high investment rate and strong bias of investment in urban and nonagricultural activity, while China's population and labor increased slowly and were concentrated in rural and agricultural sectors. The urban and nonagricultural economy demanded, therefore, labor forces from rural areas. However, short-run fluctuations in migration happened frequently and strongly. The migration fluctuations seemed to be correlated with that of GDP much more closed than urban unemployment ones in China. This may be because the outmigration of farmers has two effects: it rises national income and aggregate demands, but weakens agricultural growth compared to increase in demand for agricultural products. Increase in prices of these products and then in wages may lead to decrease in nonagricultural profits, inflation, and hence recessions. The economic policy should be oriented to reduce the fluctuations.

1. 前言

在中国，乡村人口和农业人口都被称为农民。农民向城镇、向非农产业的转移是当前中国最重要的经济和社会现象。1978年中国人口百分之八十二是农民，2007年下降到了百分之五十五，在不到三十年的时间内下降了二十七个百分点；1978年中国劳动力百分之七十一在农业，2007年下降到了百分之四十一，下降了三十个百分点（国家统计局，2008）。从绝对数的角度说，仅仅从1996到2007年的12年间，中国便有至少2亿人从农村转入城镇。2亿人的概念是什么呢？它们是中国1995年农村人口的近四分之一，中国总人口的六分之一，是中国同期新增总人口的一倍。如果用国际数据比较，它们是2005年墨西哥总人口（1亿人）的一倍，是波兰总人口（3800万人）的五倍多；换句话说，中国最近12年的乡城移民总数，相当于2005年墨西哥全部人口在六年时间内移居美国或者波兰全部人口在两年时间内移居西欧。这样集中和大规模的乡城人口转移，无论对中国还是对全世界而言，都是史无前例的。

中国人口和劳动力乡城转移的巨大规模揭示了中国社会正处在一个剧烈变动的时期，一个彻底转变中国经济格局和社会格局的时期。同时，这些数据表明再过十年、二十年，中国大多数人将不再是农民，中国社会将发生根本性的改变（胡景北，2007）。迄今为止，中国和全世界几乎所有政治家、军事家、经济学家、历史学家对中国经济、政治、文化、心理等所有重大问题的思索，对中国未来的所有展望，都把中国大多数人是农民作为不言自明的前提。世界终于发现这一前提即将失效，农民在中国即将成为少数人！而由于中国人口占世界的五分之一，中国经济总量仅次于美国和日本占世界第三位而且很快可能超过日本，中国人口和劳动力的非农化对世界经济和社会格局、对世界的未来也是极其重要的。

本文的目的是揭示十多年来中国人口和劳动力乡城转移或者非农化的巨大规模，并且说明这样大规模转移得以实现的宏观经济学基础，以及如此大规模的转移给中国宏观经济波动造成的影响。讨论中国人口和劳动力转移的规模必须使用统计数据。但是，中国官方统计资料存在着严重质量问题。例如，根据中国政府出版的《中国统计年鉴》和《中国人口统计年鉴》，中国1990年增加的劳动力竟然超过中国总劳动力的六分之一。由于中国统计部门没有更改过劳动力的统计定义，所以对如此不正常的统计数据的唯一合理解释是中国日常统计误差过大，它们积累起来并被1990年人口普查所发现。但中国统计部门没有采取任何较为适当程序把这些误差回溯到先前年份，只是简单地一次性改变1990年数据。这样的处理方式不但严重低估了八十年代中国劳动力增长态势，而且低估了和1990年相比的中国九十年代初期的劳动力增长状况。²同时，中国没有系统地发布人口转移统计。中国统计资料公

¹ 本文得到了美国卡托研究所（Cato Institute）的资助。傅十和、蒋迪青、李实、郑彩祥等对本文提出过意见，在此表示感谢。本文的一切错误由笔者负责。

² 根据南亮进、薛进军（2002）的推算，1990年中国劳动力增长率只有3%。该文利用中国官方统计资料推算

布的各地区人口增长率都等于该地区出生率与死亡率之差，而完全不考虑人口的地区迁移。中国 1990 年和 2000 年两次人口普查对人口迁移的定义不同，又使数据失去了可比性。就本文所关注的人口和劳动力迁移来说，中国官方统计倾向于低估它们迁移的规模，也低估中国的城市化比率。尽管如此，中国官方统计是目前唯一可资使用的多年度系统性统计资料。从五年、十年或者更长时间看，它们多少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中国人口、劳动力、经济增长和经济波动的趋势。许多学者与研究机构对中国人口与劳动力变化做了大量实地调查、案例研究并由此出发对其总量做了各种估计。这些调查、研究和估计虽然有其价值，但它们都不具有长期连续性，其个案数据对中国总体状况的代表性难以确定，况且各个个案研究所使用的概念定义和资料收集方式互有不同，它们之间同样缺乏可比性。所以，对于主要关心中期、长期趋势的本文来说，个案研究的作用不大，我们基本上不使用来自这类研究的数据。相反，本文必须也不得不大量使用中国官方统计数据。但笔者请求读者在阅读本文时始终记住中国统计资料的可靠性问题，在利用本文或本文中的某些资料研究中国某一具体经济问题时务必谨慎从事。

本文下面的第二、第三两节将分别说明中国人口和劳动力转移的巨大规模。我们把人口转移视为人口从农村向城镇的转移。劳动力转移的情况比较复杂。一方面，农村劳动力向城镇转移；另一方面，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我们在第三节将综合考虑这两种不同类型的转移。本文的第四节将简略地概括中国农民转移的制度框架，为了解中国农民转移问题和提出政策建议做一些铺垫。由于人口转移的基础是劳动力转移，劳动力在农业以外的产业和农村以外的城镇获得了就业，所以我们在第五节中讨论为什么中国十多年来出现了如此巨大规模的劳动力转移。不过，本文仅仅从宏观经济学角度探讨这个问题，说明中国投资的城镇偏向和劳动力在乡村的集中两者共同促成了中国劳动力从乡村向城市、从农业向非农产业转移。第六节则试图阐述农民转移与中国宏观经济波动的关系，揭示农民转移对中国产量、价格的影响，指出为了缓和波动，农民转移应当和其它重要经济变量保持一定的均衡关系。如果说第一、第二两节的主要内容是在一定程度上发现中国人口和劳动力转移的事实，第四和第五两节则试图对这一事实做出经济学的解释。本文的第七即最后一节讲就中国针对农民转移可能采取的一些政策提出建议。

2. 中国人口的乡城转移

中国 1978 年开始市场化、自由化的经济改革以来，中国发生了农民向城市大规模转移的趋势。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 1949 年到 1978 年，中国城镇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即城市化率仅仅从 10.6% 上升到 17.9%，29 年间只上升了 7.3 个百分点。如果从中国基本完成战后恢复的 1952 年算起，则城市化率到 1978 年的 26 年中仅仅上升了 5.5 个百分点。但是，在从 1978 年到 2007 年的 28 年间，中国城市化率上升到了 44.9%，上升了 27 个百分点（参见表 1），将近 1978 年前 29 年的四倍。而在这其中，中国城市化率从 1995 年到 2007 年最近十二年间便上升了 16 个百分点。图 2.1 清楚地显示了中国城市化在最近六十年的变化动态。

了 1949-1999 年中国的人口和劳动力数据。

表 2.1 中国城市化进程，1949-2007

年份	城镇人口比重	新增总人口	新增城镇人口	新增城镇人口占新增总人口比重
	%	万人	万人	%
1949	10.64			
1952	12.46	1182	531	44.9
1978	17.92	1285	576	44.8
1980	19.39	1163	645	55.5
1985	23.71	1494	1077	72.1
1990	26.41	1629	655	40.2
1995	29.04	1271	1005	79.1
1996	30.48	1268	2130	168.0
1997	31.91	1237	2145	173.4
1998	33.35	1135	2159	190.2
1999	34.78	1025	2140	208.8
2000	36.22	957	2158	225.5
2001	37.66	884	2158	244.1
2002	39.09	826	2148	260.0
2003	40.53	774	2164	279.6
2004	41.76	761	1907	250.6
2005	42.99	768	1929	251.2
2006	43.90	692	1494	215.9
2007	44.94	681	1673	245.7
1996-2007 年合计		11008	24205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5；2008，笔者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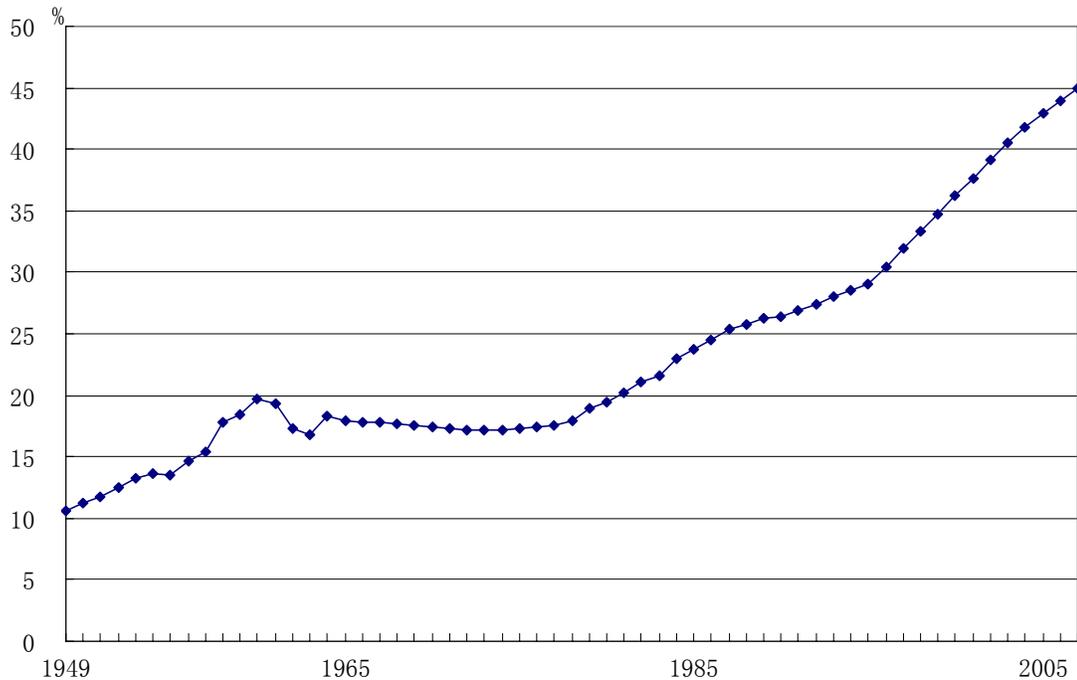


图 2.1 中国城市化进程， 1949-2007

资料来源：见表 2.1。

然而，仅仅从城市化比率的提高，我们还很难想象中国最近三十年或者最近十年来城市化的规模。表 2.1 的数字清楚地表明，从 1996 年开始，中国连续八年每年新增两千多万城镇人口。最近四年的新增规模虽然有所下降，但也远非十几年前可比。从 1996 到 2007 年，中国平均每年增加 2020 万城镇人口，总共增加了 24,205 万，比美国 2007 年总人口的六分之五还多。2007 年中国城镇总人口还不到 6 亿，其中 40% 以上是 1996 年以来新增的。12 年里城镇人口增加二亿四千多万，这不能不说是世界城市化历史上的奇迹。

一个国家实行城市化可以通过两条途径。第一是城镇自身人口的增加快于乡村人口。第二是乡村人口向城镇转移。³ 一个国家可以同时通过这两条途径提高城市化比率。但是，中国近来的快速城市化却完全通过第二条途径。我们根据表 2.1 数据绘制了图 2.2。从 1996 年开始，中国每年城镇人口的增量都远远超过了总人口增量。图 2.3 的曲线显示，中国每年城镇人口新增量差不多都是总人口增量的一倍，若干年份甚至接近一倍半。我们知道，一个国家超过新增总人口的新增城镇人口，都是从该国乡村转移到城镇的人口。利用表 2.1 的数字，我们很容易计算出从 1996 年到 2007 年，总共有 13,197 万农民转移到城镇。这个数字显著超过了同期中国新

³ 乡村人口城市化或者非农化从概念上和实践中也可以区分两种方式。第一种方式是乡村人口“用脚迁移”，到城镇去；第二种方式是城镇在地理上扩充并把扩充地域上的乡村人口变成城镇人口，此时乡村人口不必“用脚迁移”。显然，这两种方式在概念上都和城镇人口自身增加不同。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这两种方式都在中国人口城市化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农民迁移和城镇地域扩充都是中国经济非常显著的现象。但这两种方式的相对重要性问题似乎还没有得到研究。在本文中，我们从概念出发把这两种方式都视为乡村人口向城镇的迁移。

增的总人口（11,008 万人）。至少在这里，我们已经看到，对中国城镇人口增加也就是对中国城市化而言，农民乡城转移的作用显著大于城镇新增人口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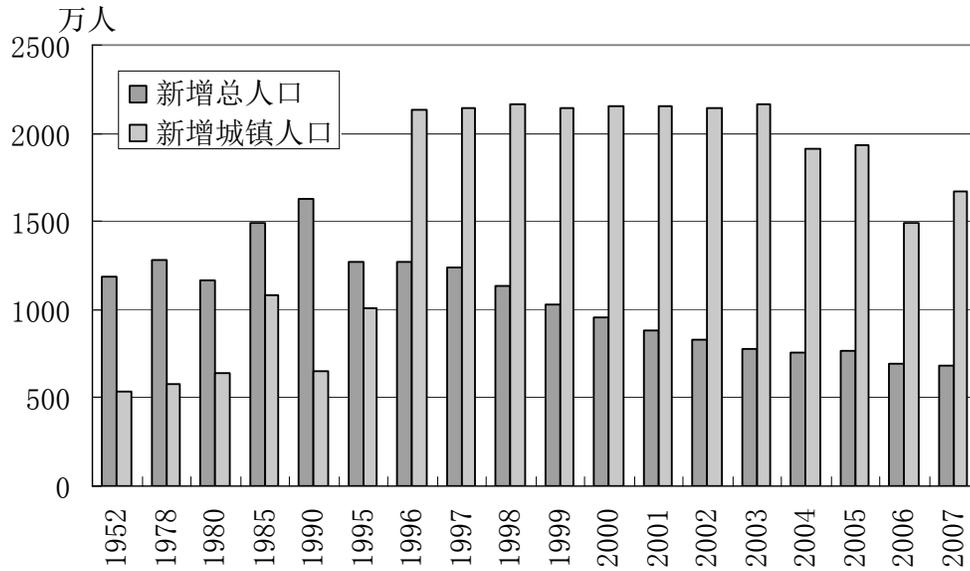


图 2.2 中国新增人口和新增城镇人口比较, 1952-2007

资料来源: 见表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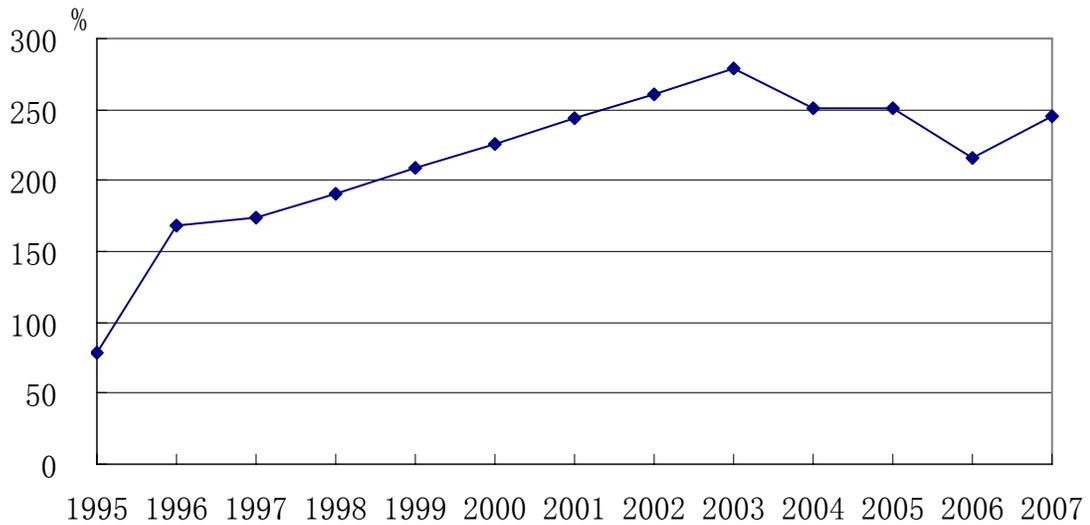


图 2.3 中国新增城镇人口与新增总人口比率, 1995-2007

资料来源: 见表 2.1。

上面计算出来的农民乡城转移数字（13,197 万人）虽然很大，却仍然没有反映

出中国最近十几年来农民转移的规模，因为上述计算把中国全部新增人口都视为城镇新增人口。实际上，中国新增的总人口不但出现在城镇，而且也出现在农村，并且大部分应当出现在农村。这是因为最近三十年来，中国实施“一对夫妻一个孩子”的计划生育政策的力度在城镇远远强于农村；中国城镇家庭基本上实现了独生子女，但农村家庭生育两个或者更多孩子的情况仍然很常见，所以，中国农村人口增长率应当远远高于城镇。同时，一直到 2007 年，中国一半以上人口依然在农村，因此，中国新增人口应当主要发生在农村而非城镇。显然，把中国全部新增人口都视为城镇新增人口是错误的。由于一部分中国新增人口作为农民出生在乡村，因此在 1996-2007 年的十二年内，中国农民向城镇的转移，应当远远超过上述的 1 亿 3 千万人。根据中国人口迁移状况，计算一段时期乡城人口迁移的简单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 \text{新增城镇人口} &= \text{总人口净增量} + \text{从农村迁入量} \\ &= \text{城镇净出生} + \text{农村净出生} + \text{从农村迁入量} \end{aligned}$$

公式中的“从农村迁入量”是期初农村人口净减少量。前面的计算表明在 1996 到 2007 的十二年间，扣除农村净出生人口的乡城迁移为 13,197 万人。但它仅仅构成农民乡城转移的一部分；而农村净出生人口出生后向城镇的迁移构成了中国农民转移的另一部分。所以，为了把握农民转移的真实规模，我们还应当了解农村或者城镇在这一时期净出生的人口数量。可是，中国既没有发布城镇与乡村各自的人口增长率数据，也没有发布乡城人口迁移的数据，因此我们只能推算农村或城镇出生人口。本文在这里仅仅从出生率角度推算。首先设想中国城乡人口的自然增长率相同，都等于中国总人口增长率。由此我们计算出城镇与乡村人口增量即净出生数量。把城镇净出生人口和上年城镇人口相加便得到推算年的城镇人口估计量。城镇实际人口超过估计量的差额就是该年从农村净迁入城镇的人口，包括农村净出生人口和农村期初人口向城镇的迁入。计算结果见表 2.2。根据表 2.2 的估计，中国乡城转移人口从 13,197 万人增加到 20,278 万人，增加了一半以上；农村转入城镇人口占城镇新增总人口比重也从原先的 55% 提高到 84%，提高了 29 个百分点。它说明，中国最近十二年内城镇新增总人口中，六分之五以上来自农村，城镇人口自身的增加仅仅占了不到六分之一。从这里，我们进一步看到中国农民转移的巨大规模。

表 2.2 中国乡城人口转移规模的最低估计， 1996-2007

年份	实际人口		全国总人口增长率	推算人口		乡城转移人口
	城镇	乡村		城镇	乡村	
	万人		%	万人		
1996	37304	85085	1.04	35541	86843	1763
1997	39449	84177	1.01	37679	85941	1770
1998	41608	83153	0.91	39810	84946	1798
1999	43748	82038	0.82	41948	83833	1800
2000	45906	80837	0.76	44080	82660	1826
2001	48064	79563	0.70	46225	81399	1839
2002	50212	78241	0.65	48374	80076	1838
2003	52376	76851	0.60	50514	78711	1862
2004	54283	75705	0.59	52683	77302	1600
2005	56212	74544	0.59	54603	76151	1609
2006	57706	73742	0.53	56509	74938	1197
2007	59379	72750	0.52	58004	74123	1375
合计						20278
占城镇总新增人口比重(%)						83.8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8；笔者估计。

注：城镇推算人口的计算方式： $(t-1)$ 年城镇人口 $\times t$ 年总人口增长率= t 年城镇推算人口；实际人口-推算人口=推算的迁移人口。农村推算人口的计算方式类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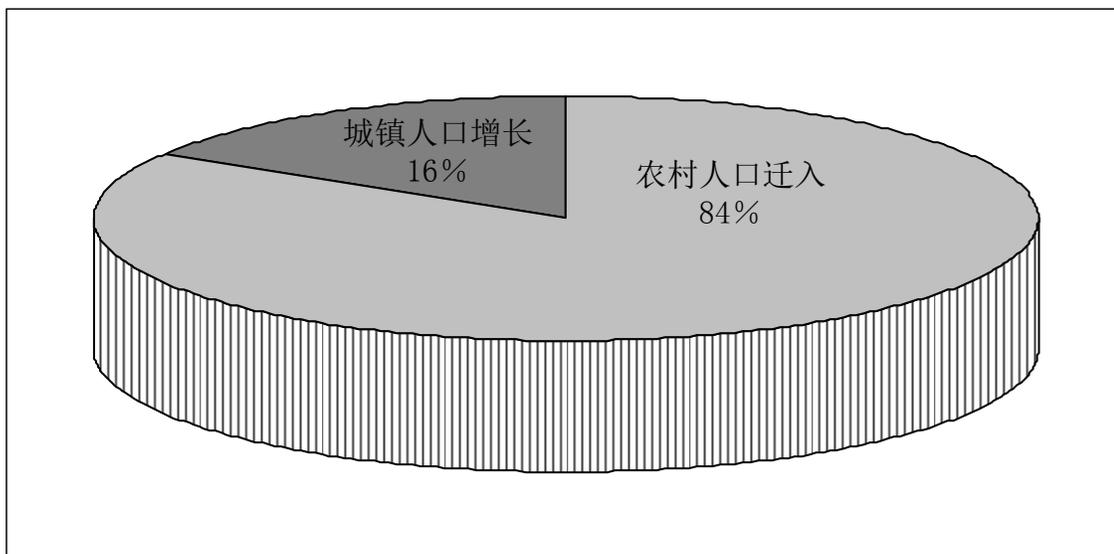


图 2.4 中国城镇新增总人口来源：对农民转移规模的最低估计，1996-2007
资料来源：见表 2.2。

但是，因为中国农村人口的增长率高于城镇人口，所以表 2.2 估计的农民迁入城镇规模（20,278 万人）应当视为对农民迁移规模的最低估计。我们假设中国农村的人口自然增长率高于中国总人口自然增长率 10%、20% 和 30% 三种情况，并据此分别推算了在 1996-2007 年期间，如果没有乡城迁移，中国每年应当有的农村人口和城镇人口的估计数量。它们与乡村人口和城镇人口的实际数量之差，就是乡城人口转移量。表 2.3 列出了城镇实际人口、三种城镇估计人口和三种估计转移量。可以看出，从 1996-2007 的 12 年间，中国城镇新增人口应当有百分之九十左右来源于农村移民。从绝对数的角度说，在这 12 年间，中国大约有 2 亿到 2 亿 2 千万人从农村迁入城镇。它相当于 2007 年全世界每三十个人中就有一个人是最近十二年间从农村转入城镇的。正如本文在前言中所比较的那样，中国最近 12 年乡城移民数量相当于 2005 年墨西哥总人口（1 亿人）的一倍，波兰总人口（3800 万人）的五倍多，这样时间集中和规模巨大的乡城人口转移，无论对中国还是对全世界而言，都是史无前例的。

表 2.3 对中国农民转移规模的其它估计, 1990-2007

万人

年份	实际	按乡村人口增长率是总人口增长率					
		1.1 倍推算		1.2 倍推算		1.3 倍推算	
	城镇人口	城镇人口	转移	城镇人口	转移	城镇人口	转移
1996	37304	35457	1847	35367	1937	35278	2026
1997	39449	37599	1850	37514	1935	37428	2021
1998	41608	39738	1870	39661	1947	39584	2024
1999	43748	41885	1863	41817	1931	41749	1999
2000	45906	44021	1885	43959	1947	43897	2009
2001	48064	46172	1892	46116	1948	46060	2004
2002	50212	48326	1886	48274	1938	48223	1989
2003	52376	50469	1907	50422	1954	50375	2001
2004	54283	52641	1642	52596	1687	52551	1732
2005	56212	54561	1651	54516	1696	54471	1741
2006	57706	56471	1235	56432	1274	56392	1314
2007	59379	57968	1411	57930	1449	57891	1488
合计			20941		21645		22349
占城镇总新增人口比重(%)			86.5		89.4		92.3

资料来源：同上。

注：城镇推算人口的计算方式： $(t-1)$ 年乡村人口 $\times 1.1$ (或 1.2, 1.3) $\times t$ 年总人口增长率 $=t$ 年乡村推算人口；总人口 $-$ 乡村推算人口 $=$ 城镇推算人口

3. 中国劳动力的乡城转移

人口转移虽然有自己的特殊性, 但基本上受制于劳动力转移。在大多数情况下, 劳动力转移带动人口转移。在讨论人口乡城转移的同时, 我们也应当讨论劳动力的乡城转移。这里, 由于中国发生的城市化不但是人口包括劳动力从乡村向城镇的转移, 而且同时是劳动力与经济活动从农业向非农产业的转移, 我们也需要讨论后一种转移。根据中国统计数据, 从 1978 年到 2007 年的 29 年里, 中国城镇劳动力占总劳动力的比重从 24% 上升到 38%, 上升超过了 14 个百分点。同期, 中国非农产业劳动力比重从 30% 上升到 59%, 上升了 29 个百分点 (见表 3.1)。其中, 从 1996 年到 2007 年的 12 年内, 两个比重就分别上升了 9 个和 10 个百分点。城镇和非农产

业劳动力比重的上升意味着农村和农业劳动力比重的相应下降，意味着中国劳动力从乡村向城镇、从农业向非农产业的转移。图 3.1、3.2 分别显示了它们的变化趋势。和中国人口的乡城转移一样，中国劳动力从乡村向城市、从农业向非农产业的大规模转移在中国历史上也是第一次出现，在世界经济史上亦是罕见的。

表 3.1 中国人口和劳动力的变化

年份	%		
	城镇人口比重	城镇劳动力占总劳动力比重	非农产业劳动力占总劳动力比重
1949	10.64		
1952	12.46	11.99	16.46
1978	17.92	23.69	29.48
1980	19.39	24.85	31.25
1985	23.71	25.68	37.58
1990	26.41	26.32	39.90
1995	29.04	27.97	47.80
1996	30.48	28.89	49.50
1997	31.91	29.76	50.10
1998	33.35	30.60	50.20
1999	34.78	31.39	49.90
2000	36.22	32.12	50.00
2001	37.66	32.78	50.00
2002	39.09	33.60	50.00
2003	40.53	34.45	50.90
2004	41.76	35.21	53.10
2005	42.99	36.04	55.20
2006	43.90	37.05	57.38
2007	44.94	38.12	59.2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5；2008。笔者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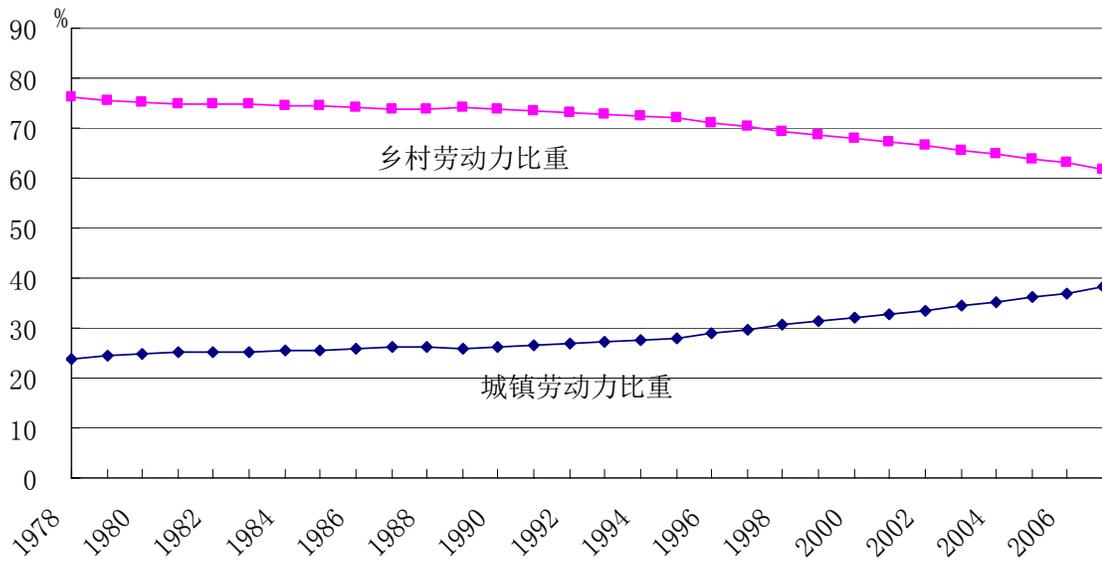


图 3.1 中国乡城劳动力比重变化, 1978-2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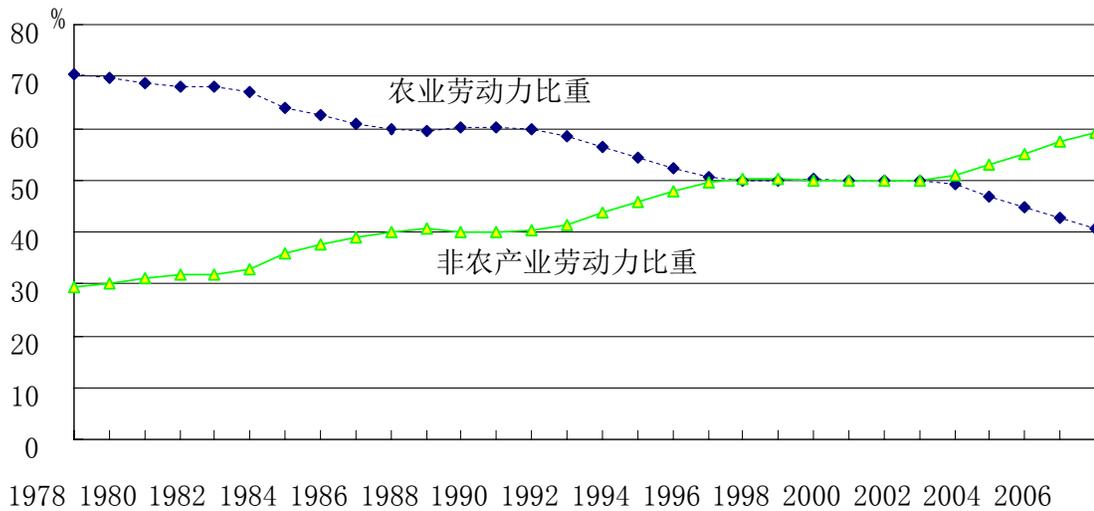


图 3.2 中国农业和非农产业劳动力比重变化, 1978-2007

图 3.1、图 3.2 资料来源：见表 3.1。

比较表 3.1 中第 2 和第 3 栏显示的人口和劳动力的城镇比重，我们可以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即中国人口和劳动力的乡城迁移速度并不同步，劳动力迁移速度远远低于人口迁移速度，这意味着与人口相比，城市劳动力越来越少，乡村劳动力越来越多。例如 1978 年中国人口的城镇比重比劳动力的城镇比重低 6 个百分点，可到 2007 年却比后者高出近 7 个百分点。我们计算中国总人口、城镇人口和乡村人口中劳动力的比重并把结果整理成表 3.2。它指出中国劳动力占人口的比重在城乡之间于

1990 年前后发生逆转。在这之前，乡村非劳动人口数量高于劳动人口，但这之后劳动人口超过非劳动人口并逐年相对增加。到了 2007 年，乡村劳动力已经占到乡村总人口几乎三分之二。与此相反，中国城镇的劳动力占人口比重从上世纪九十年代上半叶起开始下降并低于乡村的比重。到了 2007 年，城镇劳动力还不足城镇人口的二分之一。也就是说，在 2007 年，中国每三个乡村人口就有两个是劳动力，但这个每两个城镇人口中只有一个是劳动力。

表 3.2 中国劳动力占人口比重，1978-2007

年份	全国	城镇	乡村	城乡比较
	%			
1978	41.7	55.2	38.8	1.42
1979	42.1	54.1	39.2	1.38
1980	42.9	55.0	40.0	1.37
1981	43.7	54.8	40.9	1.34
1982	44.6	53.2	42.2	1.26
1983	45.1	52.7	43.0	1.23
1984	46.2	50.9	44.8	1.14
1985	47.1	51.0	45.9	1.11
1986	47.7	50.4	46.8	1.08
1987	48.3	49.8	47.8	1.04
1988	48.9	49.8	48.6	1.02
1989	49.1	48.7	49.2	0.99
1990	56.6	56.4	56.7	1.00
1991	56.5	56.0	56.8	0.99
1992	56.5	55.5	56.8	0.98
1993	56.4	55.1	56.9	0.97
1994	56.3	54.6	57.0	0.96
1995	56.2	54.1	57.0	0.95
1996	56.3	53.4	57.6	0.93
1997	56.5	52.7	58.3	0.90
1998	56.6	52.0	59.0	0.88
1999	56.8	51.2	59.7	0.86
2000	56.9	50.4	60.5	0.83
2001	57.2	49.8	61.7	0.81
2002	57.4	49.4	62.6	0.79
2003	57.6	49.0	63.5	0.77
2004	57.9	48.8	64.4	0.76
2005	58.0	48.6	65.1	0.75
2006	58.1	49.1	65.2	0.75
2007	58.3	49.4	65.5	0.75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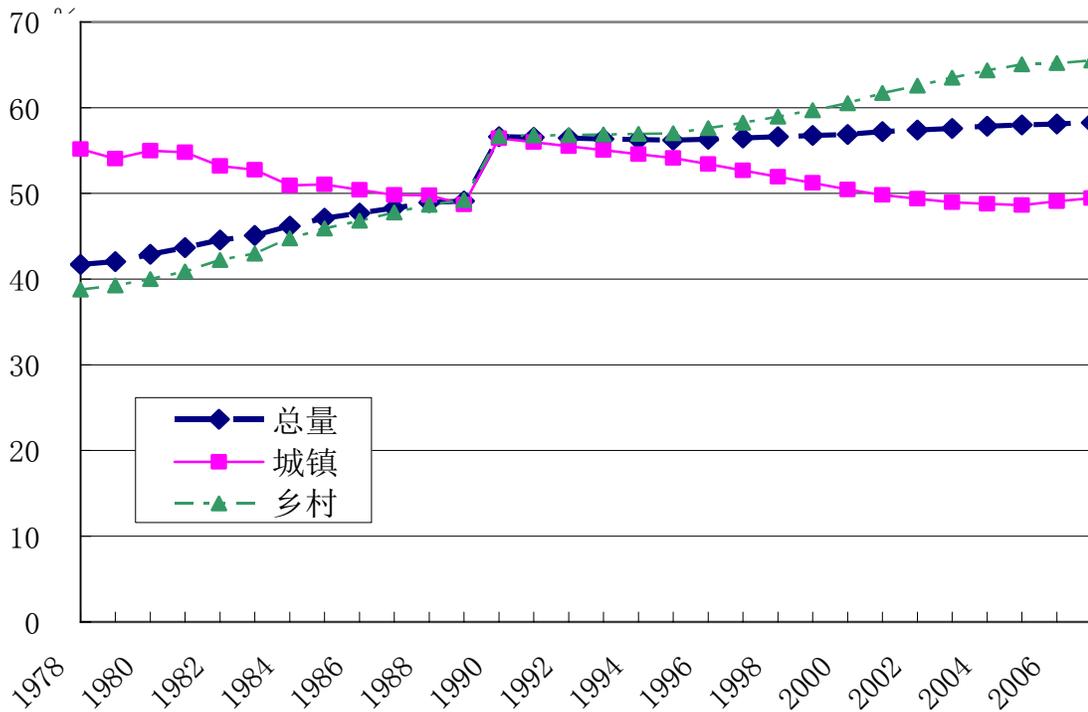


图 3.3 中国城乡劳动力占城乡人口比重的变化，1978-2007

资料来源：见表 3.2。

但是，中国城乡劳动力各占城乡人口比重的统计数据可能有质量问题。我们用图 3.4 说明这一点。中国共划分为 31 个省级行政区。我们把这些省份按照各省的人均 GDP 加以排序，然后观察各省的三个指标：农村人口比重、一孩出生率（某年出生的孩子是家庭第一个孩子的数量占该年总出生孩子数量的比重）和总抚养率（0-14 岁和 65 岁及以上人口之和与 15-64 岁人口的比率）。图 3.4 显示的是 2006 年情形。该图告诉我们，就总趋势来说，一个省的人均 GDP 越低，这个省的农村人口比重越高，这个省的总抚养率也越高，同时，这个省一对夫妻的孩子也越多。农村人口比重、总抚养率和一孩出生率三者之间这一关系意味着一个省农村人口比重越高，该省儿童和老人的比重越高，该省农村劳动力占农村人口比重应当越低，非劳动力人口占农村人口比重应当越高。换句话说，一个省城镇人口比重越高，该省人口总抚养率便可能越低，该省独生子女家庭的比重也可能越高，该省劳动力占人口的比重就应当越高。这一趋势显然和表 3.2 列出的 2006 年数据相矛盾，因为在表 3.2 中，2006 年中国劳动力占人口比重在城镇低、在农村高，而且城乡比重差达到了十分显著的 16 个百分点。⁴

⁴ 造成这一矛盾的原因之一，可能是中国城镇人口与城镇劳动力的统计口径不同。例如，在中国城镇劳动力统计中，私营企业劳动力指的是在县城关镇及以上城镇的私营企业中就业的劳动力。但中国城镇人口统计包括了非县城关镇的所有从事非农业的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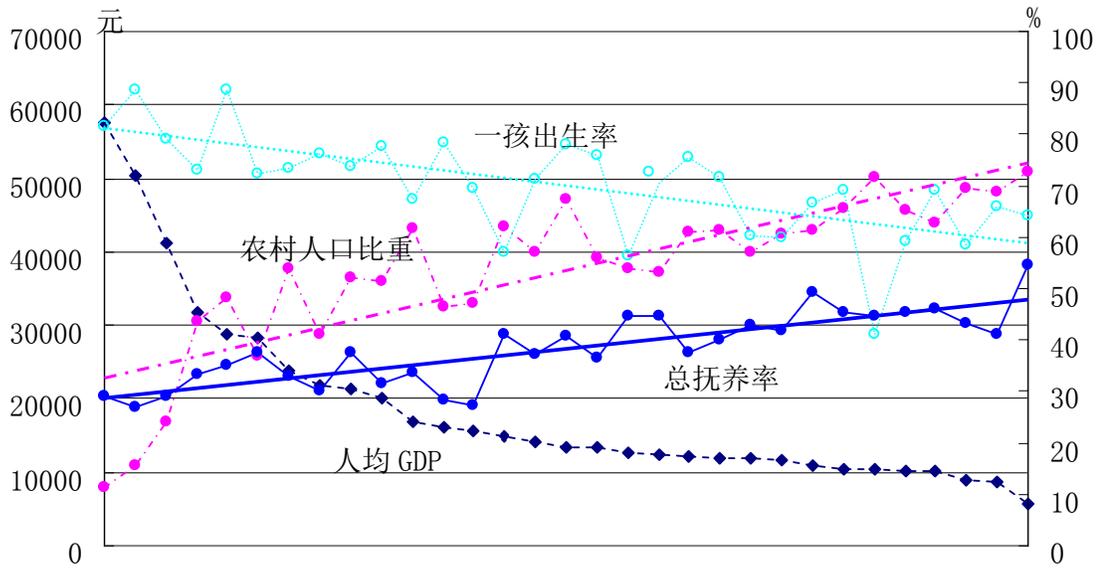


图 3.4 中国各省按人均产值排序的若干人口指标，2006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2007，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统计年鉴-2007。

根据表 3.2 列出的中国人口和劳动力官方统计数据，中国劳动力的乡城迁移速度，应当明显低于中国人口的乡城迁移速度。不过，总结学者对人口和劳动力转移的各种研究，我们得到的印象倾向于劳动力转移速度应当超过人口转移速度。例如，未婚年轻农业劳动力几乎全都离开农村；已婚父母离开农村而将孩子留在农村（所谓“留守儿童”问题）；已婚夫妻中男性单独离开农村而留女性照顾家庭；户口制度造成的农民在城市就业的“暂时性”预期；等等。它们都预示着农村非劳动人口比重应当高于城市，预示着劳动力的乡城转移速度应当高于人口转移速度，城镇劳动力占中国总劳动比重应当不低于城镇人口占中国总人口的比重。所以，尽管本文后面讨论劳动力转移问题时依然使用中国官方统计数据，但读者应当知道这些数据可能严重低估中国劳动力乡城转移的规模。

根据中国官方统计资料，并且设想若不存在劳动力迁移、则中国城乡劳动力的增长速度都与总劳动力增速相等，那么，从 1996 年到 2006 的 11 年里，中国至少有 6 千 6 百多万劳动力从乡村转入城市，7 千 1 百多万劳动力从农业转入非农产业。如果设想乡村和农业劳动力增长速度高于总劳动力增速 20%，则两个转移量分别是 7 千 7 百多万与近 8 千万（参见表 3.3）。从相对水平看，2006 年中国城镇就业者中间每四个人里至少应当有一个人是最近十年中从乡村迁入城镇的；在中国非农产业就业者中间，每六个人里至少应当有一个人是这段时期内从农业转移来的。这些数据尽管可能低估了中国劳动力从乡村向城镇、从农业向非农产业转移的规模，但依然显示出了劳动力转移规模之巨大。

表 3.3 中国农民向城市或非农产业的转移，1996-2006

(万人)

乡城转移		农业到非农业转移	
2006 年城镇就业	28310	非农产业就业	43839
最低值			
1996-2006 年		1996-2006 年农业	
乡城转移劳动力 *	6619	到非农业转移就业 *	7103
占 2006 年城镇就业%	23.4	占 2006 年非农就业%	16.2
较高参考值			
1996-2006 年		1996-2006 年农业	
乡城转移劳动力 **	7755	到非农业转移就业 **	7929
占 2006 年城镇就业%	27.4	占 2006 年非农就业%	18.1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2007，笔者计算。

*：假设乡村或农业劳动力增长率与总劳动力增长率相同。

**：假设乡村或农业劳动力增长率是总劳动力增长率的 1.2 倍。中国没有发布乡村或城镇、农业或非农业劳动力增长率数据。由于中国乡村人口出生率远远高于城镇；如果不存在劳动力转移，绝大部分乡村人口成年后将成为乡村和农业劳动力，所以本文假设中国乡村或者农业劳动力增长率高于总劳动力增长率是有合理性的。但本表中的“高于 20%”仅仅可以视为一种参考。

从城镇或者非农产业新增劳动力的角度观察，我们分别列出 1996-2006 年中国城镇和非农产业新增劳动力来源表：

表 3.4 中国城镇新增劳动力来源，1996-2006

	总增量	来自城镇新增	占总增量	来自乡村	占总增量
	万人	万人	%	万人	%
最低值 *					
来源	9270	2651	28.6	6619	71.4
较高参考值 **					
来源	9270	1515	16.3	7755	83.7

资料来源：同表 3.3。

*：见表 3.3 说明。

表 3.5 中国非农产业新增劳动力来源，1996-2006

	总增量	来自本产业新增	占总增量	来自农业	占总增量
	万人	万人	%	万人	%
最低值 *					
来源	11304	4201	37.2	7103	62.8
较高参考值 **					
来源	11304	3375	29.9	7929	70.1

资料来源：同上表。

根据上面两个表的较高参考值，我们绘出下面两个图形。它们显示，从 1996 年到 2006 年，中国城镇新增总就业中，84%来自乡村劳动力的转移，城镇自有劳动力的增加只占了 16%。这个比重和我们对城镇新增总人口中来自乡村移民比重的最低估计（84%）一致。在同一期间，中国非农产业新增劳动力百分之七十来自农业，只有百分之三十是非农产业自身人口增长的结果。考虑到中国官方统计资料常常低估乡村劳动力向城镇、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的转移，这里的数据应当没有夸大中国农民转移的规模。⁵

⁵ 实际上，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资料，2006 年中国共有农业转移劳动力 13,181 万人。其中 2,500 万在本县市内转移，近 10,700 万人转移到县市以外就业。同时，在总转移劳动力中，转移出省的占 49.3%，即 6500 万人。（国家统计局，2008b）由于转移出省的劳动力绝大部分转移入外省的城镇，因此这个数字接近我们对劳动力乡城转移的最低估计（6,619 万人）。但由于县外、省内转移的农村劳动力绝大多数也是转移到城镇，所以 10,700 万的人数也许更接近农民乡城转移的实际状况。但这个数字甚至大大超过我们提出的较高估计值（7,755 万人）。不过，中国国家统计局既没有把这次普查的数据编入《中国统计年鉴-2007》，也没有编入 2008 年 9 月出版的《中国统计年鉴-2008》，所以我们无法把这次普查数据适当地和中国连续性统计资料连结起来，因此无法利用该普查数据。不过，这些数据也许表明，我们在这里做出的较高的农村和农业劳动力转移估计可能仍然低估了中国劳动力转移的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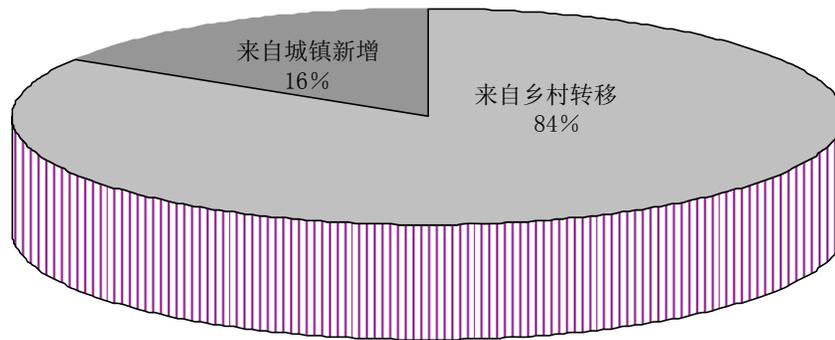


图 3.5 1996-2006 年中国城镇总新增劳动力的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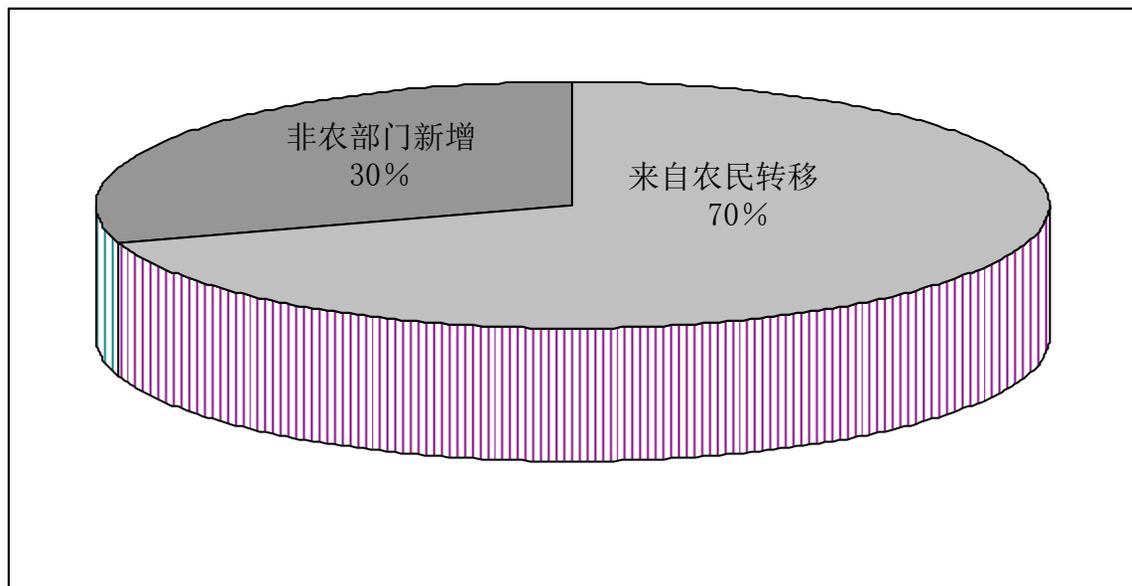


图 3.6 1996-2006 年中国非农产业总新增劳动力的来源

4. 中国人口和劳动力转移的制度框架

任何经济活动都在一定制度框架下进行。中国的人口和劳动力乡城转移与农业非农产业转移也不例外。由于本文不讨论中国经济和社会制度问题，因此我们仅仅在理解中国农民转移的最必要范围内，简单地介绍中国影响农民转移的主要制度框架。这些制度大体分为以下四个方面。

1. 以户口为标志的社会身份制度 (陆益龙, 2002)。中国 50 年前 (1958 年) 建立的这个制度把中国公民分成两类：非农业户口的城市居民和农业户口的农民。城市人享有远远高于农民的经济特权。一个城市人如果犯罪，他面临的可能处罚之一

便是被取消城市人身份而降为农民。农民通过特殊途径例如上大学或工作特别优秀可以转为城市户口。但不存在适用于任何农民的一般途径。即使婚姻也不能让一个人从农民身份转变为市民身份。目前有关规定虽然已经大大放宽，但从国际标准看依然过于严格。例如，在上海市，一个农民和一个上海市民结婚后要等 15 年才能够转变身份。在中国，一个人即使出生、长大、工作、成家、老死在城市和非农产业，但只要他的父母在 1958 年时被确定为农村户口，他就是农民。他的户口在他可能从来没有去过的某个村庄。他的权利和义务永远在那个村庄。中国的这一社会等级制度体现在公民生活的方方面面。城市政府开办的幼儿园、小学、中学、大学都优先甚至仅仅对市民开放。中国的医疗制度、法律服务制度、社会保障制度、福利住房制度、工会制度、劳动保障和安全制度甚至休假制度往往仅仅适用于市民。前些年甚至城市公共设施例如水电都对居住在城市的农民收取高价。

2. 农业用地的准自耕农制度。根据中国法律，中国农村土地属于农民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04）。农民组织成一个个被称为生产组或者行政村的集体。农地不属于个别农民所有，而属于农民集体。农民集体是一类地域性组织。典型情况为一个自然村便是一个生产组或者行政村。这个自然村农民组成的集体占有该自然村土地及其周围的农地。一个人通过出生、婚姻、发配或政府分配到这个自然村，就自动地成为集体一员，获得这个集体中的农村户口，并享有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一个人因为婚姻、上大学等原因把户口迁出这个自然村，就自动地脱离了集体并丧失了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一个人作为集体成员的权利是可以从集体分得一份农地种植。中国各地区集体分配农地的规则多种多样。很大一部分集体把农地按人口平均分配给农民耕种。但中国不存在全国甚至某个省统一的农地使用权分配方式。目前中国大部分地区出现的是从 2000 年前后开始实行的土地使用权分配格局，政府许诺该格局从 2000 年起三十年基本不变。由此产生的土地集体所有、家庭耕种制度过去被称为土地家庭联产承包制度，其原因是分得土地的农民家庭必须向农民集体尤其是向政府承担缴纳农产品的义务。最近若干年来，随着市场化改革的深入，农民几乎不再承担政府义务，承担的集体义务也大大减少。所以，现行中国农村土地制度已经不能再“联产承包制”来概括。我们称其为准自耕农制度。这是因为第一土地属于农民组成的集体所有；第二农民从集体获得土地使用权无须经过市场，无须支付土地使用费用；第三，在大部分情形下，他可以决定把土地用于何种农业用途；第四，农民即使长期在城市或非农产业就业，他依然保留着自己分得的土地并且在大部分情形下可以自行决定该土地是否出租、让渡给别人使用或者撂荒。也就是说，在分得土地的 30 年内，只要他还保持着农民身份和在原村庄的户口，他就几乎可以象处分自有土地那样处分自己分得的土地使用权。

3. 农民的有限迁徙权。二十多年前，中国还不许可农民到城市就业、甚至不许可老年和幼年农民到城市居住。但正如本文下面所指出的，上世纪八十年代以后，中国城市劳动供给远远不足以应对城市非农产业快速增长对劳动力的需求。城市必须依靠乡村劳动力来保证城市劳动市场的供应。因此，城市开放农民进城并“暂住”在城市，但常常会向农民索取某种文件，例如计划生育证明，剩余劳动力证明等等。从农村来说，每一个农民都被组织在某个组织内，他们几乎总能够从农村组织获得城市索要的证明文件。但是，他们只能在城市“短期”居住和就业而不能获得定居权或者市民身份。总的来说，中国农民具有局部迁徙权并且在迁入地就业、生活

的权利，但不具有获得城市户口的权利。应当说，这也是一个成年农民常常只是单身迁入城市而被迫把家庭留在乡村的主要原因之一。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转入城市就业的农民，即使他们已经在城市连续就业许多年，依然在中国被称为“农民工”。

4. 企业的有限用工权。目前，中国大部分城市对农民工实行不同程度的行业禁入规定和优先雇佣城市人。许多行业比如金融业不允许雇佣农民工。企业必须优先雇佣城市市民并往往被迫用城市市民代替农民工。

中国上世纪八十年代废除禁止农民转移的制度之后所形成的上述制度，给了农民有限的迁徙和从事非农产业的空间，给了企业有限的雇佣农民务工的空间。尽管“有限”，但由于中国城乡收入的巨大差距，城乡生活条件和公共设施的巨大差距，中国农民即使受到强烈歧视，依然愿意到城市和非农产业就业；由于资本投资、经济增长对劳动力的巨大需求和资本压低劳动成本的迫切愿望，企业也愿意雇佣农民工，加之城市劳动力供给本身便不足，所以中国政府也不能不开放农民到城市“短期”就业，这样，在政府和企业追求经济增长和农民追求个体收入的利益驱使下，在城市劳动力高度供不应求的经济形势下，虽然这里简单描述的制度离开公平、正义很远，但由于它已经比禁止农民转移的制度合理得多，因此中国农民依然实现了超大规模的转移。

5. 中国劳动力转移的宏观经济学原因

中国人口和劳动力从乡村向城市、从农业向非农产业的大规模转移，必然有其宏观经济学的的原因，同时又必然有着宏观经济学的影响。本节和下一节将集中在劳动力转移的宏观经济学原因和影响上，而不考虑比如人口转移给商品总需求等造成的宏观经济学影响。本节我们简略地讨论农民转移的宏观经济学基础，也就是从宏观经济学角度观察，中国如此大规模的劳动力转移何从得以实现。讨论一国内部劳动力乡城转移的必要前提是该国国民经济至少可以分成两个部门：城市和乡村，或者农业和非农产业。由于现代经济增长的主要特征是劳动力从农村向城市、从农业向非农产业转移，由于非农产业主要集中在城市，所以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构成了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的主体，因此农村城市、农业非农产业这两类部门划分对我们探讨农民转移的宏观经济学没有本质差别。同时，城市和农村的区别比起农业和非农产业区别来说，宏观经济学意义难以辨认，因此我们主要利用农业和非农业的部门分类。另一方面，由于中国特殊的户口制度，在自由选择的前提下，中国城市户口居民一般不会转移到农村或者农业就业，所以劳动力在乡城之间、农业和非农产业之间的转移在实践上指的仅仅是农民在这两个部门之间的流动。最后，尽管农民向城市和非农产业流动是历史和经济发展的趋势，但在这一历史过程中，许多在城市和非农产业就业的农民依然可能“短暂”地回流到农业，农民转移的规模会出现某种周期性的波动。所以，本节和下一节讨论的农民转移，既包括农民转入也包括他们转出城市和非农产业。

从长期角度看，人们的收入提高与消费的多样化主要来自非农产业，因此非农产业发展将大大快于农业。它们需要从农业获得劳动力。在农业生产率提高而农产品需求上升缓慢的前提下，农业又能够向非农产业提供劳动力。所以，农业劳动力

转移是经济发展中的必然现象。然而，从个体行为角度看，一个农业劳动力转入非农产业的条件至少必须是他在非农产业获得的收入不低于他在农业的收入。在中国农业的准自耕农制度下，一个农民的农业收入和他分得的土地面积有关。由于中国平均分配土地，所以一个农民的收入可以视为农业劳动的平均产量。一个农民离开农业，农业总产量会下降。但是，由于他原先分得的土地很可能将由其它农民使用，因此仍然留在农业的劳动力的平均产量会提高。就此而言，一个农民转出农业后，剩下农民的平均收入将上升。图 5.1 显示了若农业耕地总量不变且农业资本总量给定，在农业劳动减少过程中农业平均产量或平均收入上升的趋势。图 5.1 表明，农业劳动越少，农业劳动的平均生产率、平均产量和由此决定的农业工资 w_1 越高。（胡景北，19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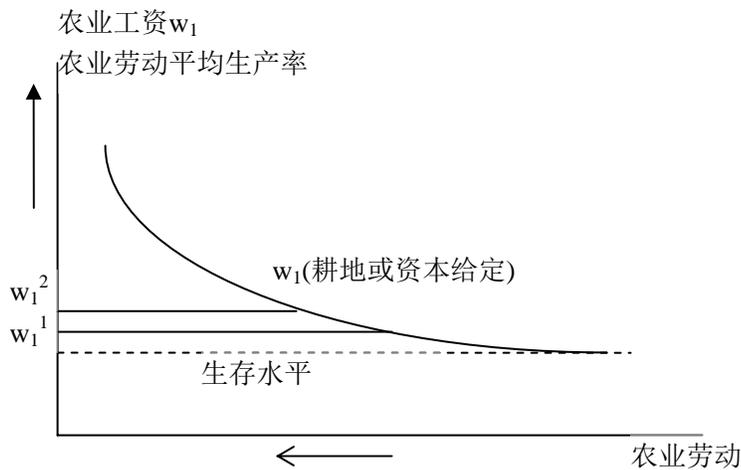


图 5.1 农业劳动力转移和农业工资提高

由于随着农民转出农业，农业劳动的平均产量上升，所以新的一个农民转出农业，他向非农产业提出的工资要价就会高于先前一个转出的农民。非农企业要想获得新劳动力，就必须付出至少和它增雇农民工时的农业平均产量相一致的非农产业工资，所以，在农业劳动力转出农业的过程中，非农产业工资必须上升。同时，非农企业要求新增加的农民工在企业实现的边际生产率，至少不低于该农民工所要求的工资。因此，非农产业劳动市场在图 5.2 的均衡点 E 上形成的均衡工资，将等于非农产业劳动的边际生产率，也等于农业劳动的平均生产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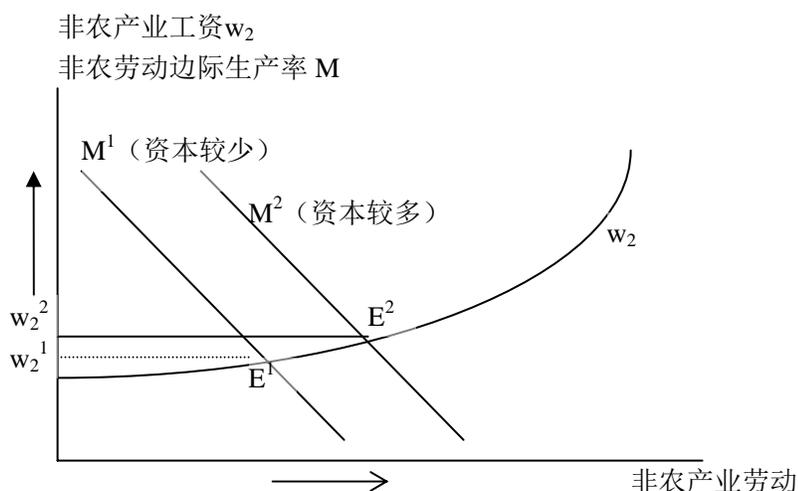


图 5.2 非农产业劳动投入增加和非农产业工资提高

图 5.2 中的从左上方向右下方倾斜的直线 M^1 、 M^2 表示非农产业劳动的边际生产率。在总劳动力不变的前提下，或者，即使总劳动力增加，但从长期观点看，只要非农产业对新增劳动力的需求导致了农业劳动力的绝对减少，转移劳动力要求的工资就会上升，非农产业工资就必须提高。所以，在新均衡点 E^2 上，非农产业劳动力增加后，工资和劳动边际生产率也都提高。（胡景北，1994）

如果我们不考虑技术进步，那么，对非农企业来说，非农产业从均衡点 E^1 发展到 E^2 的前提是劳动边际生产率的提高，后者又取决于资本的更快增加。在正常情形下，劳动边际生产率的提高依赖于每个劳动力在企业中平均使用的资本数量的增加，即资本劳动比的上升。没有资本劳动比的上升，我们几乎不可能想象劳动边际生产率的提高。所以，非农产业从均衡点 E^1 到 E^2 的发展前提是非农产业以及整个经济体系资本的快速积累。农民是否能够顺利转移到非农产业或者城市，便首先取决于非农产业是否存在大量新资本投资。非农产业资本投资的规模必须相当大，必须超过吸纳非农产业或城市本身新增劳动力所需要的规模，才能够允许非农产业劳动边际生产率的提高，也才能够进一步吸纳来自农业的劳动力。图 5.2 中的直线 M^2 表示非农产业资本增加后的劳动边际生产率。

就劳动力转移所需要的资本而言，我们应当考虑的不仅仅是资本的增加，而且应当包括人口或劳动力本身的增加状况，因为对转移农民的需求不仅取决于非农部门的资本积累，而且取决于该部门的劳动力供给状况。我们先观察中国人口和劳动力本身的增长趋势。中国从上世纪七十年代起在城市、八十年代起在农村严格执行“一对夫妻一个孩子”政策。这个政策从八十年代起大大减缓了中国人口增长速度，从九十年代起又大大减缓了中国劳动力增长速度。我们在表 5.1 中列出了 1979 年中国实行强制性计划生育政策以后的中国人口和劳动力总量增长数据。根据表 5.1 绘出的下列 3 个图清楚地显示了中国人口和劳动力的增长率快速下降的趋势。

表 5.1 中国人口和劳动力增长速度的降低趋势，1979-2007 年

%

年份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劳动力增长率	年份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劳动力增长率
1979	1.78	0.62	1.16	2.17	1993	1.81	0.66	1.15	0.99
1980	1.82	0.63	1.19	3.26	1994	1.77	0.65	1.12	0.97
1981	2.09	0.64	1.46	3.22	1995	1.71	0.66	1.06	0.90
1982	2.23	0.66	1.57	3.59	1996	1.70	0.66	1.04	1.30
1983	2.02	0.69	1.33	2.52	1997	1.66	0.65	1.01	1.26
1984	1.99	0.68	1.31	3.79	1998	1.56	0.65	0.91	1.17
1985	2.10	0.68	1.43	3.48	1999	1.46	0.65	0.82	1.07
1986	2.24	0.69	1.56	2.83	2000	1.40	0.65	0.76	0.97
1987	2.33	0.67	1.66	2.93	2001	1.34	0.64	0.70	1.30
1988	2.24	0.66	1.57	2.94	2002	1.29	0.64	0.65	0.98
1989	2.16	0.65	1.50	1.83	2003	1.24	0.64	0.60	0.94
1990	2.11	0.67	1.44	17.03	2004	1.23	0.64	0.59	1.03
1991	1.97	0.67	1.30	1.15	2005	1.24	0.65	0.59	0.83
1992	1.82	0.66	1.16	1.01	2006	1.21	0.68	0.53	0.76
					2007	1.21	0.69	0.52	0.7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5，2008。

图 5.3 展示的中国人口增长率变化趋势说明了在最近 29 年里，中国人口的死亡率基本稳定在千分之六和七之间，几乎没有重大变化。但中国人口出生率从八十年代后期起快速且持续下降，从那时的千分之二十三左右下降到 2007 年的千分之十二，下降了几乎一半。出生率的下降带动中国人口自然增长率同样快速且持续的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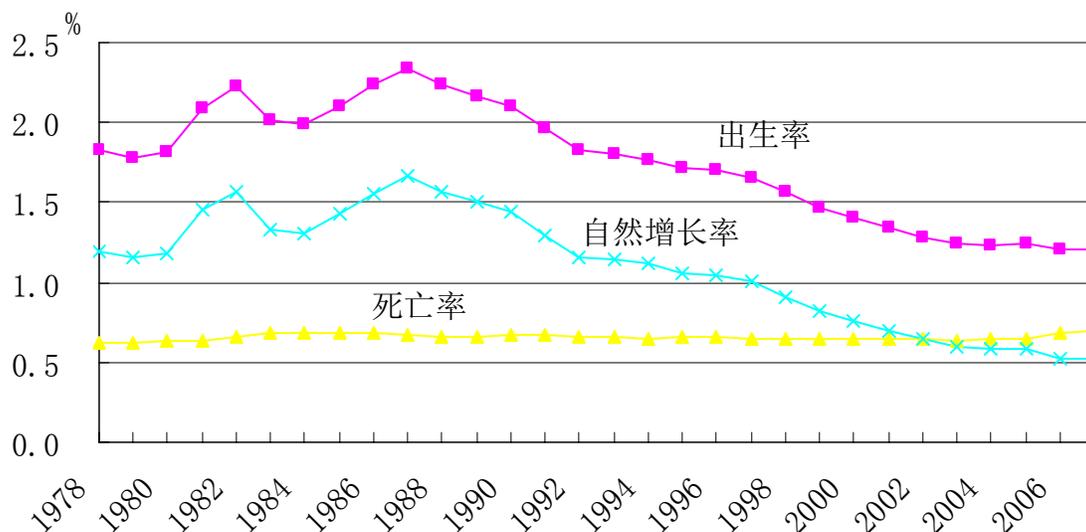


图 5.3 中国人口增长趋势，1978-2007 年

资料来源：见表 5.1。

降，从八十年代后期的千分之十六左右降低到 2007 年的千分之五点二，降低了三分之二。今天，中国已经属于发展中国家人口增长最慢的国家之一。2006 年，中国人口的增长速度不但低于美国不考虑移民的水平（千分之六），而且明显低于美国包括移民后的人口增长速度（千分之十）（中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年鉴 2007）。

尽管给定人口后，劳动力数量会随着劳动参与率波动而变化（参见表 3.2），但从长期看，人口增长率的降低必然导致劳动力增长率的降低。由于表 5.1 中 1990 年的劳动力增长率数字过于突兀，我们分别绘出图 5.4 和 5.5 显示中国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后期出现的劳动力增长率降低趋势。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里，中国劳动力增长率从近 4% 降到目前的 0.8% 以下，下降了近 4 倍。如果不考虑 1990 年数据，那么，中国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每年新增劳动力最低为 995 万（1989 年），最高为 1761 万（1984 年），但在九十年代，最高仅仅为 885 万（1996 年），只达到八十年代最高年增长量的二分之一。到了 2006 和 2007 年，中国每年新增劳动力还不足 600 万，仅仅相当于上世纪八十年代最高年份的三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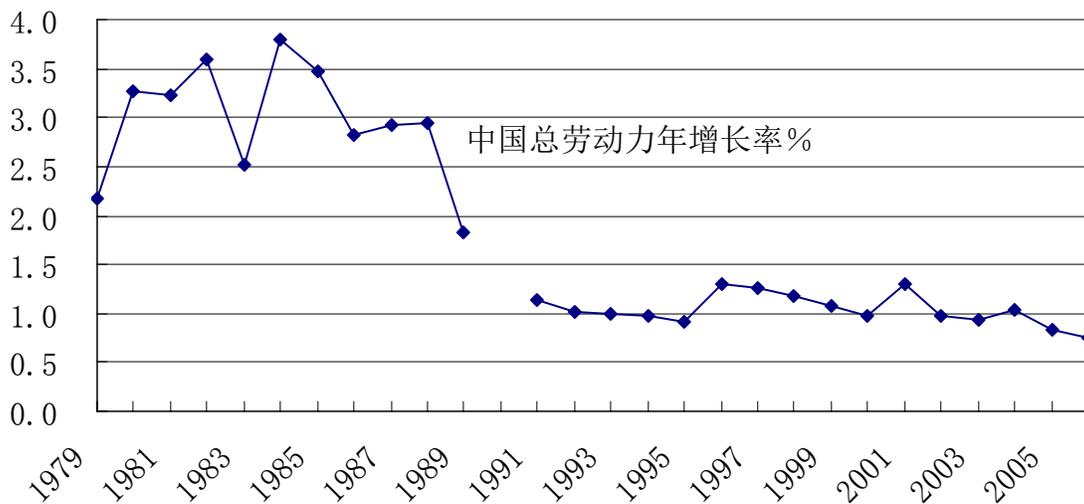


图 5.4 中国总劳动力增加速度，1979-2006（不包括 199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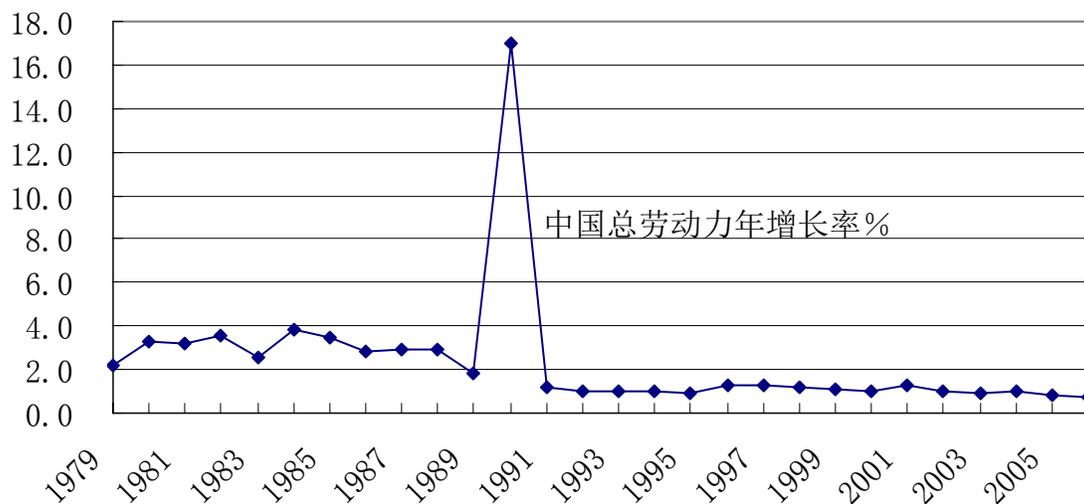


图 5.5 中国总劳动力增加速度，1979-2006（包括 1990 年）

资料来源：见表 5.1。

注：1990 年中国劳动力增长率为 17.0%。估计是因为中国统计部门根据 1990 年的人口普查结果对以往数据做出的一次性调整，因为一个社会的劳动力不可能因为人口自然增长而在一年内增加六分之一劳动力。为避免 1990 年数据造成的扰乱，我们分别绘出了包括和不包括 1990 年数据的两个图。同时，我们不难想象，如果把 1990 年的新增劳动力调整到以往各年，中国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各年的劳动力增长率将明显提高，中国劳动力增长率从那时以来的下降趋势将更加明显。

在中国人口和劳动力增长率下降的同时，中国资本积累迅速增加，每年新增投

资都远远超过上年。我们观察中国的投资率即中国每年总投资占当年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这里，由于资料限制，我们仅仅观察来源于中国国内资金的投资。图 5.6 显示从 1978 年到 2007 年，中国投资率始终保持在百分之三十以上的高位，远远高于世界绝大部分国家。即使如此，在这 29 年里，中国投资率依然呈现明显的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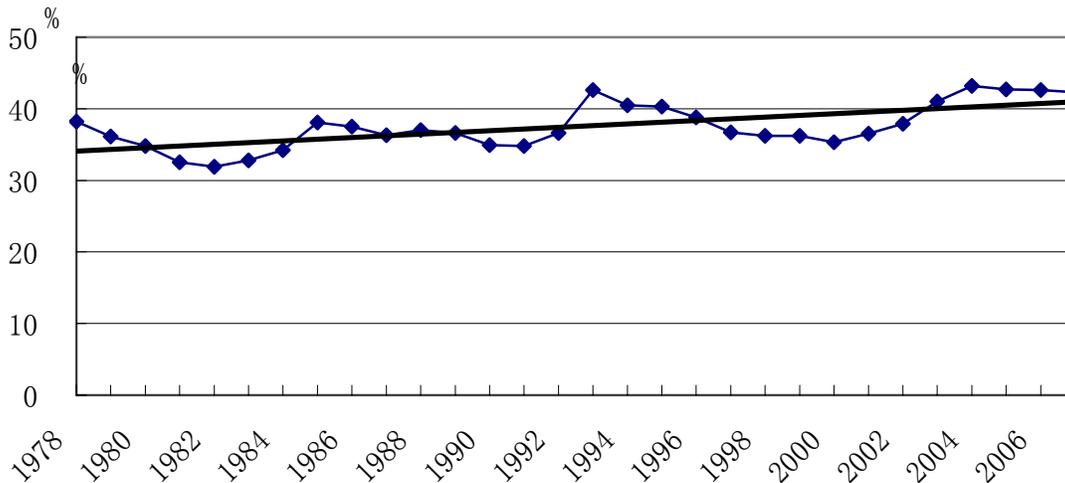


图 5.6 中国国内资金投资占 GDP 比重的变化趋势，1978-200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8。

势。上世纪九十年代前，中国投资率虽然非常高，但还没有高过 40%。可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中国有 8 年投资率超过 40%，而且没有一年低于 35%。

根据经济学家的公式

$$\text{投资总量} = \text{投资率} \times \text{国内生产总值}$$

我们可以估计出消除了通货膨胀因素后中国投资总量的增长速度。从上述公式可以引出投资总量增长率为

$$\text{投资总量增长率} = \text{投资率增长率} + \text{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 + \text{两增长率之积}$$

排除通货膨胀因素后，中国最近 29 年的国内生产总值年增长率依然达到了 9.8%。如图 5.6 所示，中国的投资率同期也在上升，所以，中国国内投资即新增资本的年增长率高于 9.8%。如果再考虑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大规模进入中国的外国资本（包括来自香港、澳门和台湾的资本），中国总的新增资本增长速度应当明显高于 10%。

高于百分之十的新增资本增长速度和低于百分之一的人口增长速度两者共同作用的结果，必然是人均资本的上升。由于我们不可能获得一个经济体系的总资本

数据，我们仅仅考虑新增资本。中国官方发布的系统性统计资料常常以 1952 年为第一年。图 5.7 显示的是从 1952 年到 2006 年中国新增资本与新增人口的比率。图 5.7 清楚地表明，直到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国新增资本几乎还只能够把新增人口的平均资本，保持在原有的人均资本水平上。根据现代经济增长理论，中国还陷在某种“贫穷均衡陷阱”内，还只能够保持某种“简单再生产”。可是，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开始，中国已经确定无疑地跳出了贫穷陷阱：中国为每个新增人口所增加的资本，远远超过了中国原有人口的平均资本。1978 年，中国新增资本和新增人口之比为 12,000 元，1991 年提高到 26,000 元，1995 年提高到 58,000 元，2001 年提高到 120,000 元，到 2006 年则提高到 30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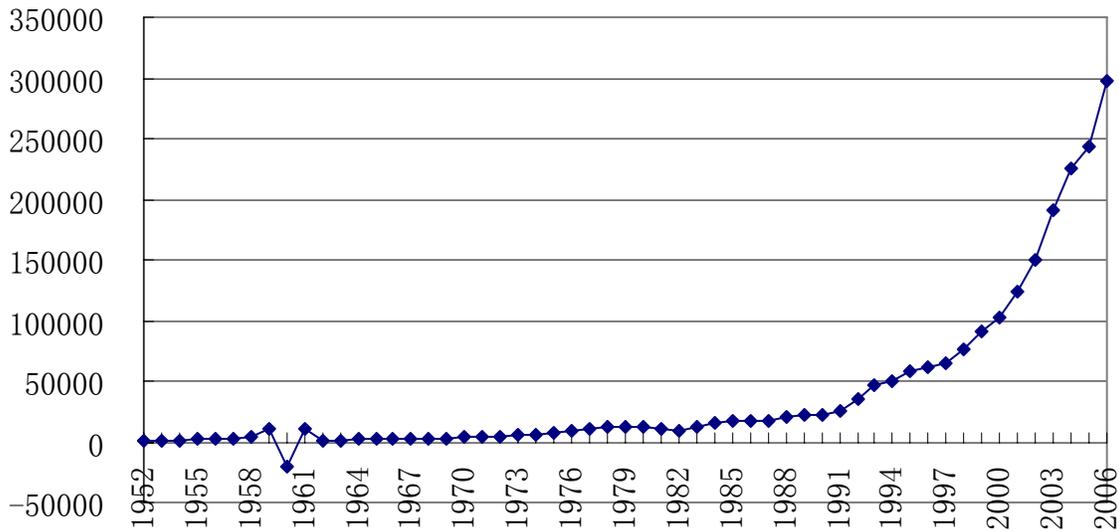


图 5.7 中国新增资本和新增人口比率 (1978 年价格, 元), 1952-2006

注：新增资本指每年国内生产总值中用于形成资本、而非用于消费或净出口的部分。新增人口指每年净增加的人口。它们的比值表示如果不占用已有人口已有的资本，新增人口平均占有的社会为其新生产出来的资本数量；或者说社会在不动用原有人口的原有资本前提下，为每一新增人口所生产并形成新资本的社会产品数量。新增资本与新增人口比的基本公式是新增资本/新增人口。图 5.7 计算它的推导公式是： $(\text{新增资本}/\text{新增人口}) = (\text{投资}/\text{新增人口}) = [(\text{投资率} \times \text{国内生产总值})/(\text{人口增长率} \times \text{人口})] = [(\text{投资率}/\text{人口增长率}) \times (\text{国内生产总值}/\text{人口})] = (\text{投资率}/\text{人口增长率}) \times \text{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具体计算使用的投资率数据是用支出法核算的总投资和国民生产总值比率。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折合为 1978 年价格。

下面的图 5.8 显示的是 1953 年到 2006 年中国新增资本和新增劳动力之比。由于劳动力变化滞后于人口变化，由于某一代人进入劳动年龄时发生的社会特殊事件又可能扩大或者缩小实际进入劳动人口的规模（例如中国大学的扩招便可能减少那些年份的新增劳动力），所以同量新增资本相对于新增人口和新增劳动力时所表现出

来的短期趋势可能有很大差别，但只要时间足够长，它们的长期趋势应当是一致的。图 5.8 确实显示了和图 5.7 完全相同的长期趋势。在上世纪九十年代之之前，中国经济还在贫穷的均衡陷阱中挣扎，中国新增资本和新增劳动比率还几乎完全不值一提。可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中国经济走出陷阱，与新增劳动相比，新增资本快速增加。1991 年中国平均为每个新增劳动力而新增加的资本仅仅为 50,000 元，1998 年达到了 100,000 元，2003 年便超过了 200,000 元，2006 年则几乎达到了 360,000 万元，15 年内增加了 7 倍。

根据经济学原理，新增资本和新增劳动比率的显著提高，必然意味着新增产量和新增劳动之比的提高，也就是劳动边际生产率的提高。所以，就中国经济而言，如果说直到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国资本投资还不足以保证中国劳动边际生产率和工资的提高，那么，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中国经济已经能够做到这一点。从整体上说，中国经济已经走上图 5.2 中曲线 w_2 所揭示的长期发展途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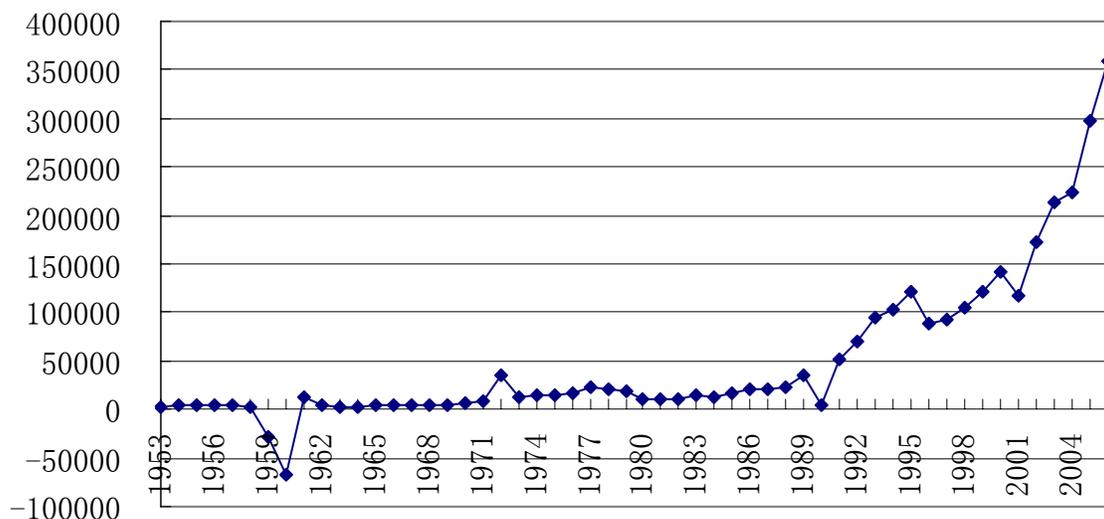


图 5.8 中国新增资本和新增劳动比率（1978 年价格，元），1953-2006

注：新增资本指每年国内生产总值中用于形成资本、而非用于消费或净出口的部分。新增劳动指每年净增加的劳动力。它们的比值表示如果不占用已有劳动力已有的资本，新增劳动力平均占有的社会为其新生产出来的资本数量；或者说社会在不动用原有劳动力的原有资本前提下，为每一新增劳动力所生产并形成新资本的社会产品数量。新增资本与新增劳动比的基本公式是新增资本/新增劳动力。图 5.8 计算它的推导公式是： $(\text{新增资本}/\text{新增劳动}) = \text{新增资本}/(\text{新增劳动占新增人口比} \times \text{新增人口}) = (\text{新增资本}/\text{新增人口}) \times (1/\text{新增劳动占新增人口比})$ 。（新增资本/新增人口）的计算见图 5.7 注。

然而，中国经济走出贫穷陷阱还不是我们故事的全部。因为我们要阐明的不仅仅是最近二三十年来中国经济发展的大背景，而且是中国农民在中国经济内部向城市、向非农产业的大规模转移。造成农民大规模转移的主要宏观经济学原因，一是

中国投资的城市与非农产业偏向，二是城市和非农产业自身的劳动力增长远远不能满足城市与非农产业在资本快速增加时产生的劳动需求。下面我们说明这两个原因。

1) 投资的城市偏向

中国投资的城市和非农产业偏向非常明显，绝大部分社会投资包括政府投资都投向城镇和非农产业。绝大部分外国投资同样用于城镇和非农产业。就中国国内投资而言，表 5.2 清楚地揭示了中国投资城镇偏向。由于中国在 1996 年调整了投资统计口径，我们使用的数据也就从 1996 年开始。虽然表 5.2 的数据没有消除年度间和城乡间的价格因素，但我们依然可以看出，就基本面而言，在 1996 到 2006 的十年间，中国城镇投资的增长率，每一年都显著超过了农村投资，有时甚至超过 1 倍到 5 倍。图 5.9 进一步揭示，即使城镇投资增长率时有上升和下降，但其各年增长率本身都超过了农村投资的增长速度。显然，中国全社会总投资的增长态势是由城市投资独立决定的。农村投资占总投资的比重太小，其增长状况根本无法影响中国总投资的变化。

表 5.2 中国投资的城市偏向，1996-2006

%

年 份	增长率			城乡投资占总投资比重		
	全社会	城镇	农村	城镇	农村	合计
1996				76.7	23.3	100.0
1997	8.8	9.3	7.5	77.0	23.0	100.0
1998	13.9	17.2	2.9	79.2	20.8	100.0
1999	5.1	5.5	3.5	79.5	20.5	100.0
2000	10.3	10.5	9.4	79.7	20.3	100.0
2001	13.1	14.4	7.7	80.6	19.4	100.0
2002	16.9	18.3	11.1	81.6	18.4	100.0
2003	27.7	29.1	21.8	82.4	17.6	100.0
2004	26.8	28.8	17.4	83.8	16.2	100.0
2005	26.0	27.2	19.5	84.6	15.4	100.0
2006	23.9	24.3	21.6	84.9	15.1	100.0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2007。笔者计算。

注：该年鉴公布的投资增长率数据没有消除价格变化因素。本表也没有消除年度间价格因素和城乡间价格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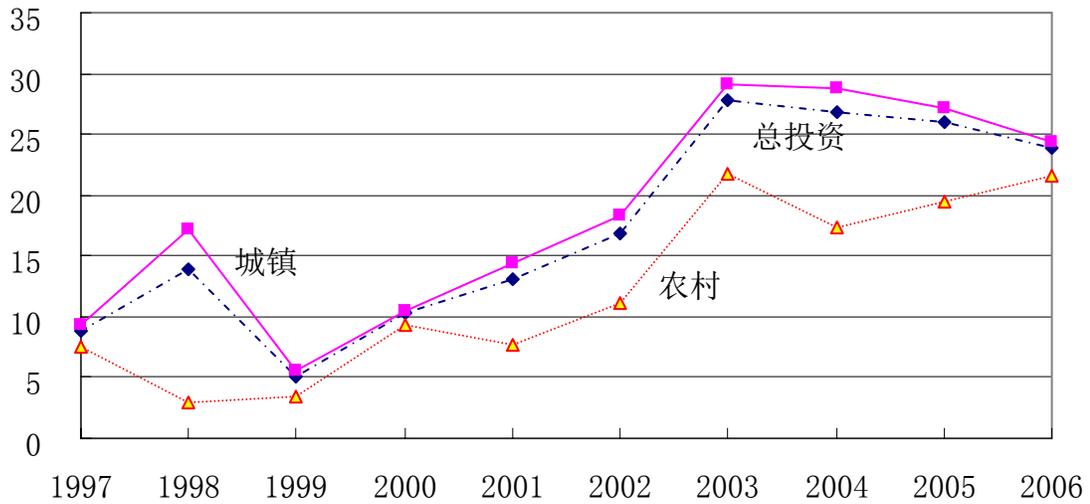


图 5.9 中国总投资和城乡投资增长率, 1996-2006
资料来源: 见表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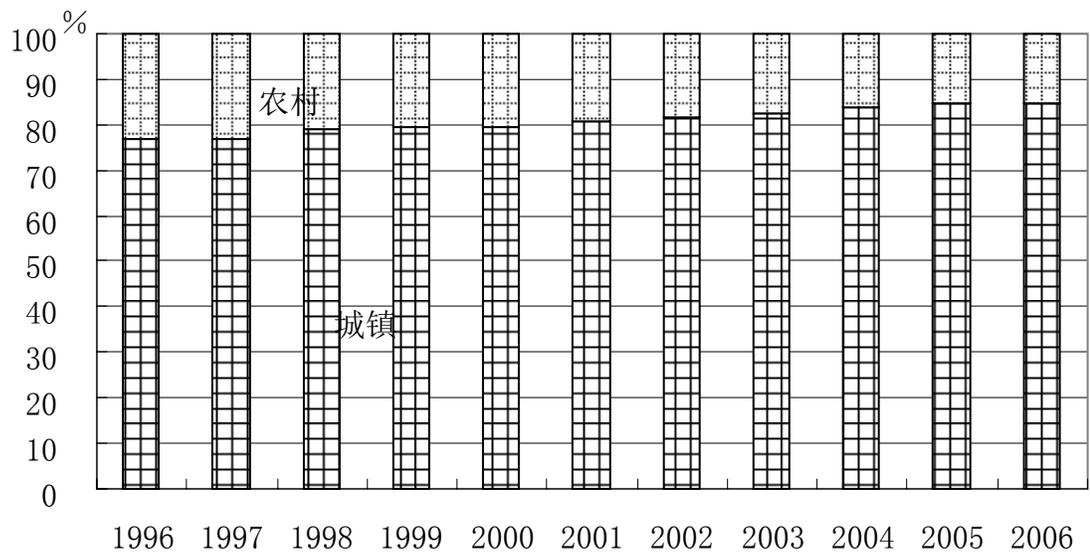


图 5.10 中国投资的城乡分布, 1996-2006
资料来源: 见表 5.2。

根据表 5.2 中城乡投资比重数据绘制的图 5.10 显示了中国投资在城乡之间的分布。它比图 5.9 的增长率动态更清楚地揭示了中国投资的城镇偏向。早在 1996 年, 城镇投资就占了中国总投资的四分之三。由于在以后的十年中, 城镇投资每年都比农村投资增长更快, 所以城镇比重不断上升, 到 2006 年, 分布在城镇的投资已经高达总投资的近七分之六。如果我们考虑城镇投资几乎全部是对非农产业的投资, 而

农村投资中也有很大一部分投入到农村地区的非农产业，我们将不难想象，中国投资的非农产业偏向，应当比它的城镇偏向更为严重。

2) 城市劳动力供给不足

在上述投资城镇偏向的前提下，如果中国劳动力的城乡分布与投资的城乡分布相似，劳动力增长率的城乡差距和投资的相应差距一致，那么，中国可能达到城乡劳动力平均使用资本量和城乡劳动生产率共同的迅速提高，中国将不会发生劳动力在乡城之间、农业和非农产业之间的大规模转移。问题恰恰在于中国人口与劳动力的分布状况正好与中国投资的分布状况相反。图 5.11 和 5.12 分别展示了中国劳动力在城乡之间和在农业与非农产业之间的分别状况。就城乡分布而言，1996 年中国百分之七十以上的劳动力在乡村，城镇劳动力比重不足百分之三十。主要由于乡村人口向城市的转移，到了 2007 年，中国城镇劳动力占总劳动力的比重也才上升到百分之三十八。中国百分之六十以上劳动力可能依然在乡村。就农业和非农产业分布而言，虽然在 1996 年，中国已经有近二分之一劳动力不在农业，但到了 2007 年，中国依然有 40% 的劳动力滞留在农业。所以，中国劳动力的城乡或农业非农业分布远远无法和中国投资的城乡分布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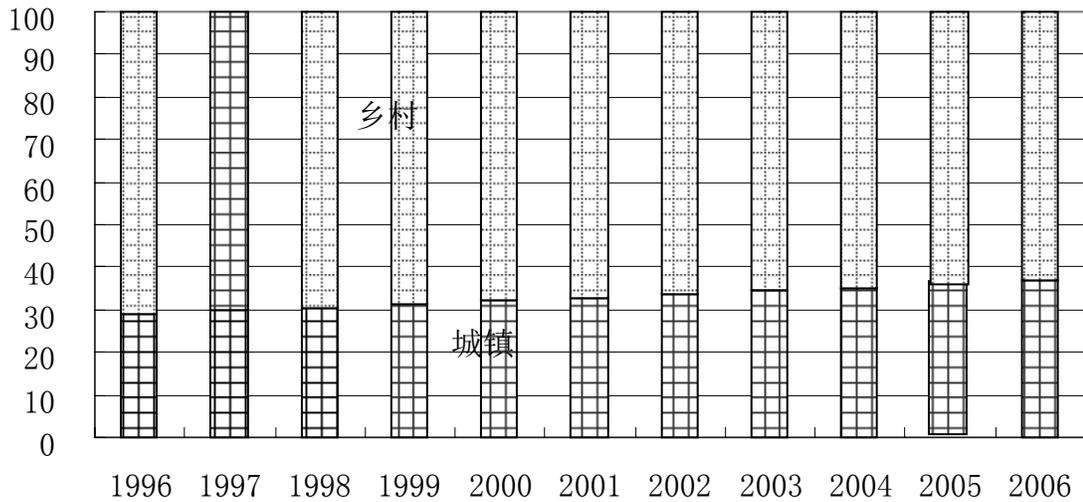


图 5.11 中国劳动力的城乡分布，1996—2006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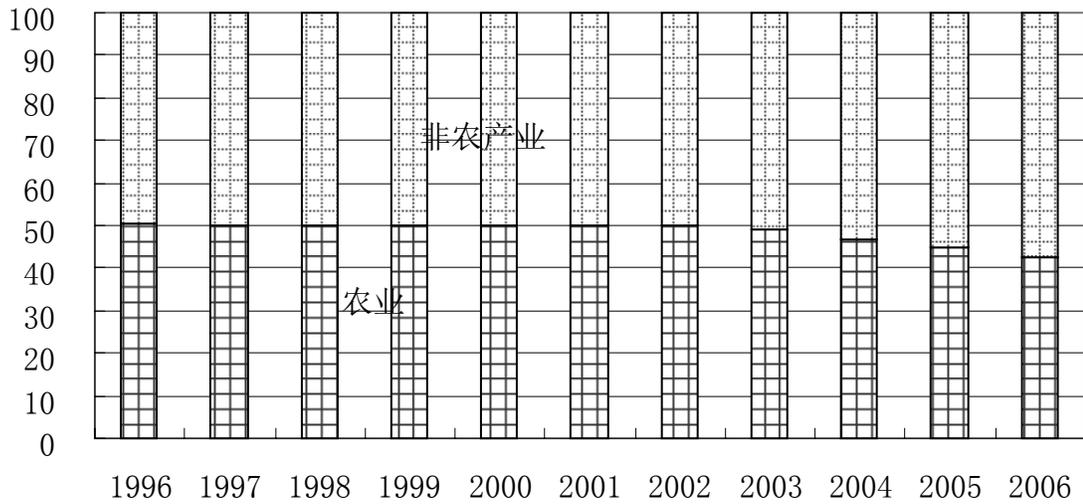


图 5.12 中国劳动力在农业和非农产业的分布, 1996-2006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局, 2008。

另一方面, 与中国在城镇投资的高速增长相比, 中国城镇劳动力自身的增长速度很低。中国没有公布城镇人口与劳动力的增长数据, 但中国公布了各省城镇人口比重与少儿抚养率 (0-14 岁人口与 15-64 岁人口之比)。利用这两组数据, 我们绘制了图 5.13。和图 3.4 一样, 图 5.13 的各省在横轴上的排序是以各省人均 GDP 为标准的。图 5.13 显示的趋势清楚地告诉我们, 一个省的城镇人口比重越高, 这个省 15 岁以下人口占劳动年龄人口的比重便可能越低。就此而言, 城镇人口比重高的省份, 劳动力增长率可能低。所以, 在中国城镇劳动力占全国总劳动比重还很低的情形下, 中国城镇劳动力自身的增长率也不会高于全国总劳动力的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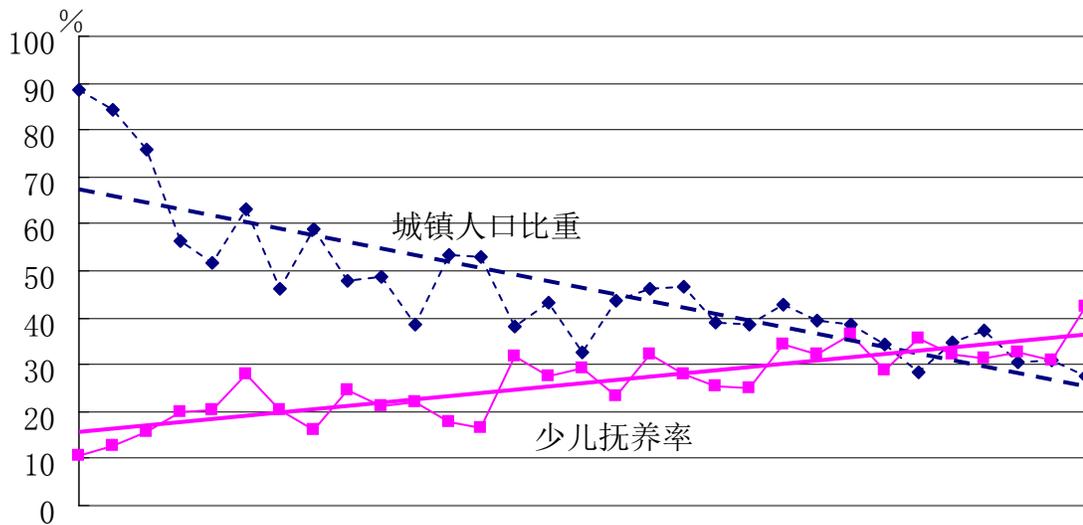


图 5.13 中国各省城镇人口比重和少儿抚养率, 2006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8。

综上所述，一方面，中国投资严重地偏向城市，另一方面，中国劳动力分布却严重偏向农村，同时中国城镇劳动力自身增长速度又很低。因此，城市产业无疑将对农村劳动力产生巨大需求。当然，类似的经济条件和需求在中国现代史上也出现过，但在中国计划经济时期，企业必须接受政府分配的劳动力，人口和劳动力不许可自由流动，因此，那样的条件与需求不能引致大规模的劳动力乡城转移。只是到了上世纪九十年代，当进入中国的外国资本企业要求独立招收员工，当中国企业获得部分雇工和工资的决定权，当农民获得到城市居住和就业的“暂住权”后，企业压低劳动成本的要求与农民追求收入的要求才经过市场相互对应起来，中国才出现了农民向城市、向非农产业的史无前例的大规模转移。

6. 中国劳动力转移的宏观经济学波动机制

中国农民向城镇、向非农产业的转移在宏观经济学中的一个重要特征是其周期性。为了描述这个特征，我们需要一个表征农民转移的数量指标。这里，我们根据胡景北（2008）使用农民转移率指标 h 。 h 的定义如下：

$$\begin{aligned} h &= \frac{\text{农业劳动净减少}}{\text{总劳动}} \\ &= \frac{\text{非农产业新增劳动} - \text{新增总劳动}}{\text{总劳动}} \end{aligned}$$

后一个等号成立的理由是新增总劳动=非农产业新增劳动-农业劳动净减少。如果农业劳动力不净增也不净减，新增总劳动就等于非农产业新增劳动。如果一部分农业劳动力净转移到非农产业，非农产业新增劳动就会大于社会新增总劳动。如果总劳动不变，最后一个分式中的分子第二项等于零，农业劳动的减少则等于非农劳动的增加。 h 直接表示的是农业净转出劳动力占总劳动的比重。如果总劳动增加， h 将从农业劳动绝对增加或减少的角度度量劳动力转移。

利用中国统计资料，我们得到 1953 年至 2007 年的 h 图形如图 6.1。该图显示，一直到 1992 年以后，中国的 h 数据才开始以正数为主，即农业劳动绝对减少。但无论从 1978 年中国开始经济改革算起，还是从 1990 年后中国大规模吸引外国资本和开放“农民工”劳动市场算起， h 都很明显地呈现出周期现象：它在升高几年后会下落。然后重新开始升高。虽然 h 的总趋势是上升的，农业劳动力总的来说在越来越多地转移到非农产业，但转移过程又充满了波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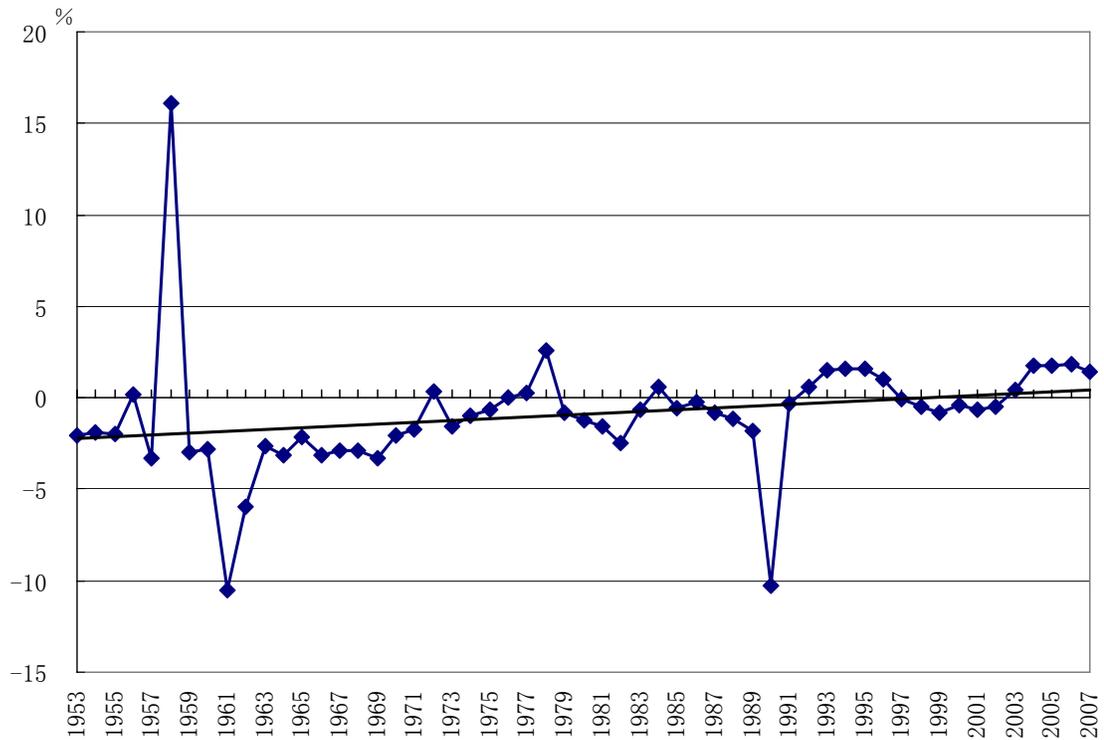


图 6.1 中国劳动力从农业向非农产业转移的 h 值，1953-200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5，2008，笔者计算。

h 周期波动的主要原因，不是总就业增长的周期性，而是非农产业或者农业新增就业的波动，即 h 公式中分子的波动。图 6.2 和 6.3 分别显示了非农产业和农业新增就业的周期波动。而且，非农产业就业增加的高峰年，总是农业就业净减少的低谷年；非农产业新增就业的低谷年，总是农业就业增加的高峰年。所以，图 6.2 与 6.3 又清楚地表明了中国劳动力乡城转移的周期。有趣的是，中国劳动力转移的周期长度大约是十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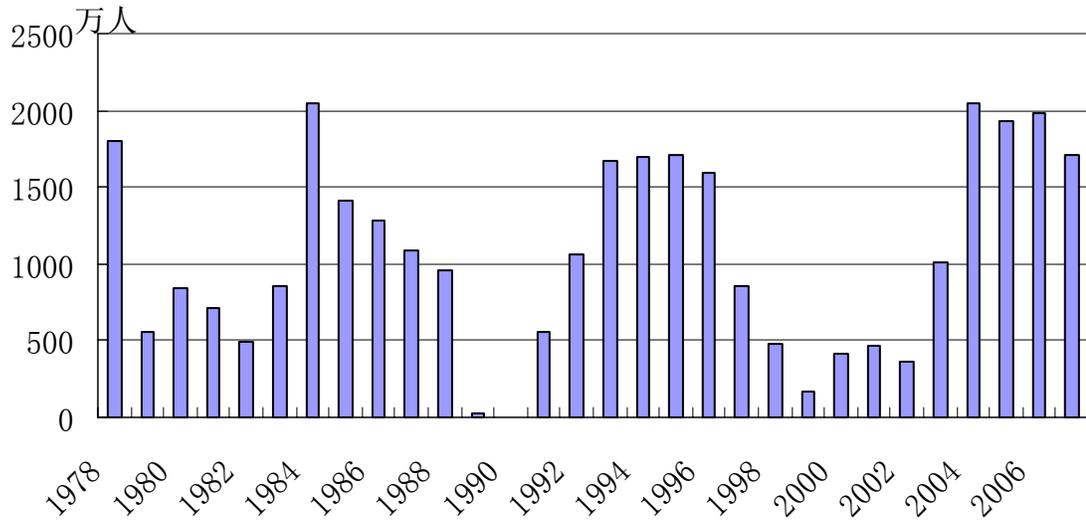


图 6.2 中国非农产业新增劳动力，1978-2007 年（不包括 1990 年）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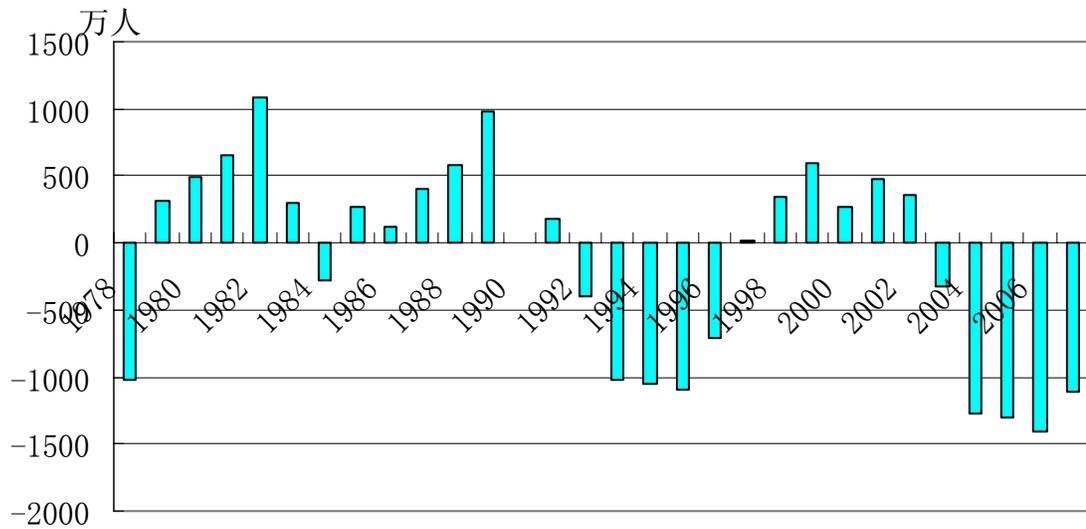


图 6.3 中国农业新增劳动力，1978-2007 年（不包括 1990 年）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8。

在中国，劳动力转移的宏观经济学意义相当于美国的失业在宏观经济学中的意义。中国发布的失业统计自 1978 年始。根据中国的户口制度，有权登记失业的仅仅是具有城市居民户口的失业者，因此常称为城镇失业。从 1978 年到 2006 年，中国城镇失业占总劳动力的比重始终保持在 1% 上下，变动幅度不大，最大值为 1.4%，最小值为 0.5%，所以它在下面的图 6.4 中类似一条直线，没有明显的周期特征。但同时显示在图 6.4 中的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图形和农民转移率 h 图形的变动幅

度却很大，并且表现出强烈的周期波动特征。我们可以看出，在中国，GDP 增长率和失业率关联不大，却和农民转移率具有相当程度的关联。农民转移率高的年份，GDP 增长就快；反之则反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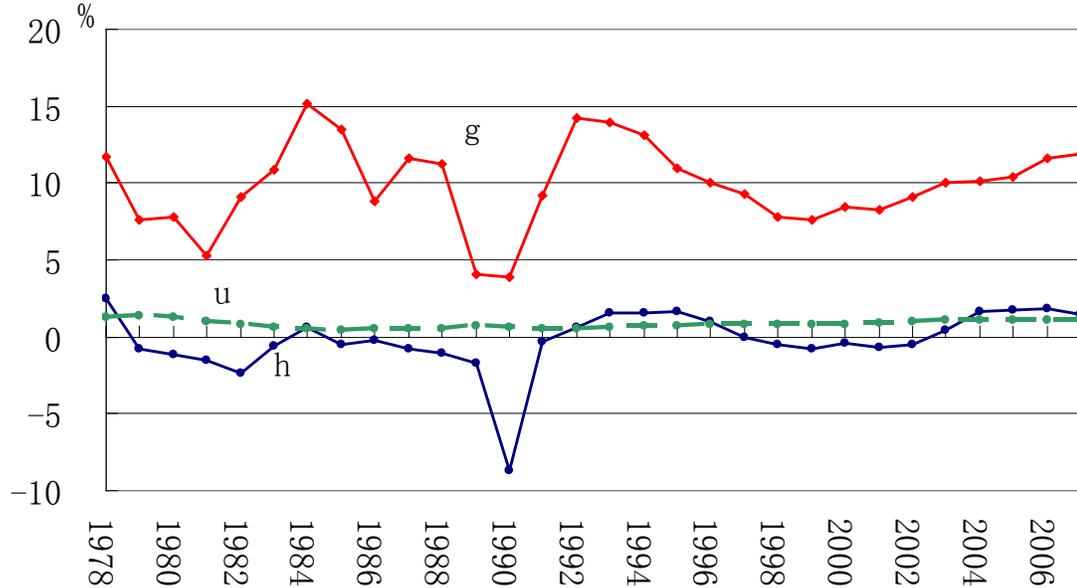


图 6.4 中国 GDP 增长率、农民转移率和失业率，1978-2007 年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5，2008，笔者计算。

中国失业率为 GDP 的影响之所以远远弱于农民转移率，关键在于中国的城镇失业数量远远低于转移农民数量。我们利用中国统计资料中的城镇劳动力数据，并假设在没有劳动力转移的情况下它和中国总劳动力的增长率相等，然后计算出中国劳动力乡城转移数量，见表 6.1。本文第 3 和第 5 节都已经指出，中国统计资料中的城镇劳动力数据可能偏低，而城镇劳动力自身增长率不低于总劳动力增长率应当是对城镇劳动力增长的最高估计。所以，表 6.1 中的乡城转移增量应当没有高估、相反倒可能继续低估了中国劳动力的乡城转移。但即使如此，从中国开始公布城镇失业统计起到 2007 年的 29 年里，中国劳动力向城镇转移数量，几乎每年都远远超过城镇新增加的失业数量。在绝大多数年份里，城镇新增失业仅仅占到新增农民转移的一个微小零头。我们可以把新增量视为波动量。在表 6.1 中，失业波动的数量级是 10 万，而农民转移波动的数量级是百万。失业波动量连农民转移波动量的百分之六都达不到的年份竟然有 13 年（包括失业减少）。根据这样悬殊的数量差距，中国失业变化对 GDP 的影响，完全可能被农民转移变化的影响所抵消或掩盖。

表 6.1 中国失业和劳动力转移的数量比较, 1979-2007 年

年份	城镇失业增量	乡城转移增量	比值
	万人		%
1979	37.60	278.4	13.51
1980	-26.10	200.1	-13.04
1981	-102.00	189.1	-53.94
1982	-60.10	-21.9	274.79
1983	-108.00	30.1	-358.52
1984	-35.70	37.6	-95.06
1985	2.80	153.7	1.82
1986	25.90	122.2	21.20
1987	12.20	101.9	11.97
1988	19.60	79.0	24.81
1989	81.70	-138.3	-59.09
1990	5.30	201.0	2.64
1991	-31.00	228.7	-13.55
1992	11.70	219.7	5.32
1993	56.20	223.9	25.10
1994	56.30	214.1	26.29
1995	43.20	218.3	19.79
1996	33.20	634.4	5.23
1997	24.00	607.6	3.95
1998	-5.80	591.8	-0.98
1999	4.00	564.3	0.71
2000	20.00	522.1	3.83
2001	86.00	487.1	17.66
2002	89.00	605.6	14.70
2003	30.00	626.5	4.79
2004	27.00	572.5	4.72
2005	12.00	635.0	1.89
2006	8.00	771.7	1.04
2007	-17.00	821.4	-2.07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局, 2005, 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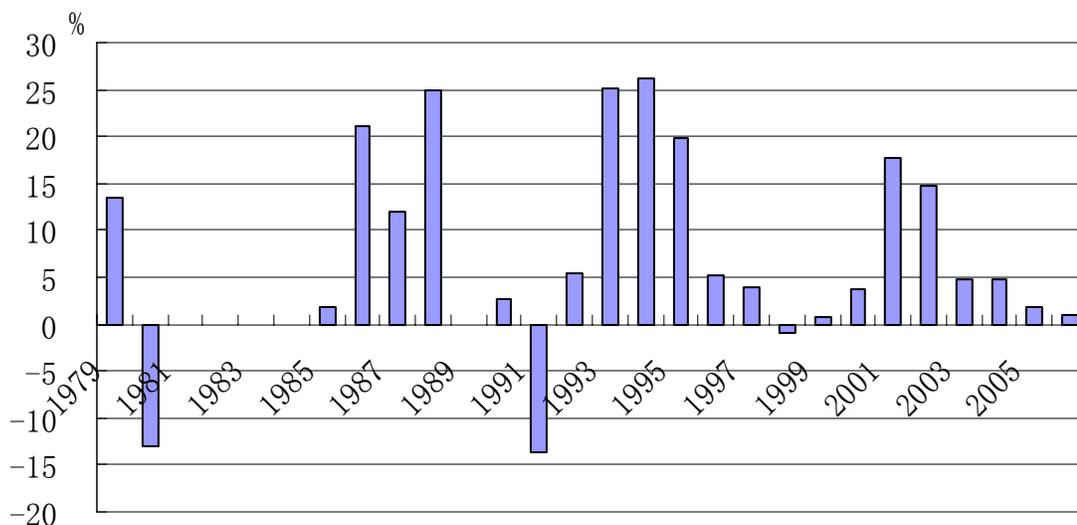


图 6.5 中国新增城镇失业占新增乡城转移劳动力的比重，1979-2006 年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5，2008，笔者计算。

那么，农民转移影响整个经济增长并形成经济周期的机制是什么呢？从图 5.1 和 5.2 出发，根据农业工资由农民的平均生产率决定，非农产业工资由边际生产率决定的假设，我们绘出下面的图 6.6 来简要阐述农民转移和经济增长的互相关系。（胡景北，2008）

图 6.6 考虑的是短期波动，资本、土地、技术等条件保持稳定，总劳动力给定 为 1。该图横轴从左边看是从零开始的农业劳动力数量，从右边看是从零开始的 非农产业劳动力数量。它们的和是社会总劳动力。如果农业劳动力是 l_1 ，非农产业 劳动力则是 $l_2=1-l_1$ 。图中的垂直虚线表示总劳动力在两个部门的配置。从左原 点开始向右上方移动的曲线 pY_1 是农业产值生产函数，表示在短期中，投入一定 劳动所能获得的农业产量 Y_1 与农产品相对价格 p 的乘积。非农产业产品的价 格等于 1。图中从右原点开始向左上方迅速升高的曲线 Y_2 是非农产业生产函数。 由于非农产业的劳动生产率远远高于农业，所以对同量劳动投入来说，非农产 业产量高于农业，因此在图 6.6 中非农产业生产函数很陡。如果劳动力的部门配 置是 (l_1, l_2) ，那么，农业和非农产业产值将分别是点 A 和点 B 对应于纵轴的值， 它们的和便是社会总产量或总收入 $Y (Y = pY_1 + Y_2)$ 。为简化图形，我们在图 6.6 中没有直接绘出总收入 Y 的曲线。一部分总收入要用来购买农产品消费。它们形 成了图中的农产品需求曲线 $cY (1 > c > 0)$ 。在图 6.6 的 A 点上，社会对农产品的 总需求正好在价格 p 上等于 l_1 数量的农业劳动力生产出来的农产品数量 Y_1 ， 因此农产品供求平衡，价格稳定。

另一方面，图 6.6 的左原点和 A 之间的直线与横轴的夹角 α_1 表示农业劳动的平 均收入也就是农业劳动工资。同时，图 6.6 右上方的夹角 α_2 表示非农产业劳动的 边际生产率，它相当于非农产业工资。在劳动力部门配置为 (l_1, l_2) 时，这两个 角同样大小，所以农业工资和非农产业工资正好相等，劳动市场均衡，劳动力 不再在农业和非农产业之间转入转出。由于商品市场也在同一劳动配置上取得 了均衡，所以

整个经济达到均衡。经济可能稳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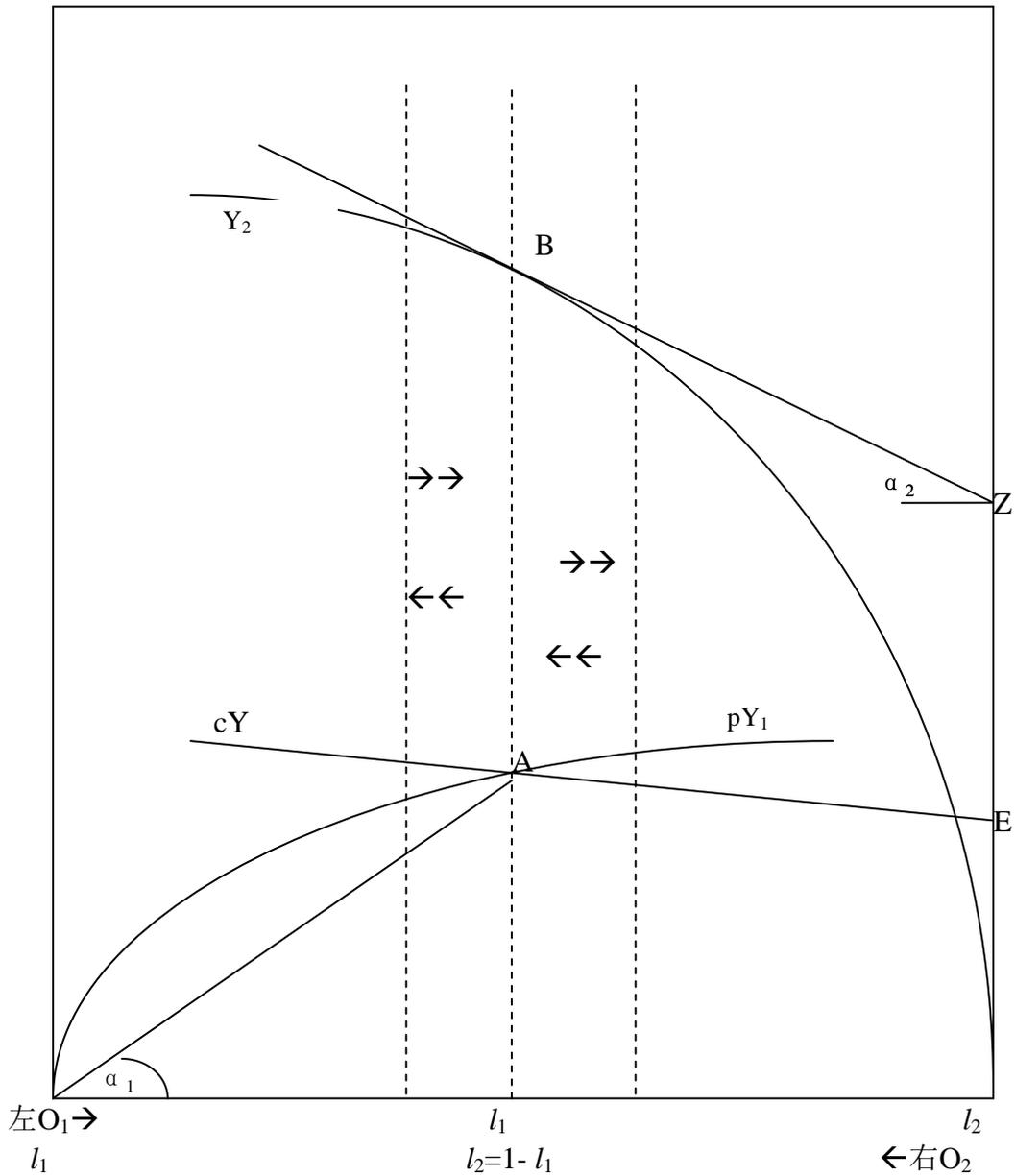


图 5.17 商品市场和劳动市场的同时均衡

但是，如果由于任何一种原因，比如大规模自然灾害导致农产品产量下降但需求未变；或者资本在非农产业的增加导致非农产业劳动的边际生产率提高、非农产业的劳动需求增加可总劳动供给基本未变；或者收入增加导致对农产品需求上升可农业产量未变，商品市场或劳动市场就会出现供不应求状况，相对价格和相对工资

就会波动，劳动力会相应地向更高工资部门转移。假如首先出现的是农产品供不应求，农产品价格 p 便会上涨。 p 的上涨虽然可能把商品市场重新引入供求平衡，但 p 上涨后，夹角 α_1 变大，农业工资上升、非农产业实际工资下降。此时，若非农产业不相应地提高工资，一部分劳动力就打算重归农业，因此，农产品的供不应求就会传导成劳动的供不应求。同时， p 对上涨会直接引发一般价格水平上涨即通货膨胀。利率将提高，资金成本上涨。在工资上涨和利率上涨的压力下，资本利润率下降，投资和生产萎缩。于是非农产业对农民工的需求减少，农民工回到农村和农业或者在城镇失业，但不计入失业统计；同时GDP增长降速，经济衰退，价格下降。所以，农民转移和经济增长一起，出现波动的周期。当然，由于市场经济的作用，通过价格、工资的波动和劳动力转移的波动，投资和产量收入的调整，经济将重新恢复稳定并进入新一轮增长。

隐藏在农民转移波动和稳定概念后面的经济学前提是乡村和城镇、农业和非农产业的劳动生产率存在巨大差距。一个农民从乡村转入城镇、从农业转到非农产业，他的生产率将大大提高。大量农民转移，GDP增长就很快，农民和非农民的收入增加也很快。收入增加了，对商品包括对农产品的需求提高。可是，大量农民从农业转到非农产业，农业增产也许受到人力资源的约束而赶不上需求提高的速度。这样，大量农民转移，农产品就可能供不应求，农产品价格的相应上升就会引发通货膨胀，农业的人力资源约束又会演变成整个经济的劳动力短缺。如此，经济增长不能不放缓，农民转移不能不放慢甚至转回农业。另一方面，如果农民很少转移，GDP增长不会很快，农民和非农民的收入增加更慢，对商品包括农产品需求不会有大的提高；而众多农民留在农业，农产量上升，农产品也许会供过于求并造成价格下降，后者又将缓和甚至消除通货膨胀并造成通货紧缩。但农产品价格下降后，农民为获得较多收入而更希望转到非农产业，整个经济因此呈现出农产品过剩和劳动力过剩状态，非农部门便不能不扩展，GDP增长不能不加快，农民转移规模也就扩大，经济发展又进入新一轮循环。

总的来说，从宏观经济学角度观察，中国农民转移既是一个不断从乡村向城镇、从农业向非农产业转移的长期过程，而且也是一个有时转移多、有时转移少甚至转回乡村和农业的短期波动过程，中国经济政策一个重大挑战就是如何在促进农民转移的同时，又缩小农民转移的波动幅度。

7. 政策建议

根据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刘易斯（1954）和库茨涅兹（1966）的研究，农业劳动力向非农部门的转移，是一个经济体系从前资本主义状态向资本主义状态、从贫穷向富裕过渡的必要条件和主要特征。所有发达国家在现代经济发展史上都经历过这一趋势。因此，中国当前出现的农民向非农产业、向城市的大规模转移是中国经济发展的一个正常现象。中国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废除禁止农民从事非农产业和进入城镇就业的制度是中国的一大进步。正是这一进步释放了农民的活力。尽管中国现行制度仍然很不合理，农民仍然被身份等级制度所束缚，但农民获得的一定程度上的迁移和择业自由以及他们对这一自由的充分利用，是中国最近三十年来经济快速

增长的基本原因。另一方面，就短期经济波动而言，农民择业的灵活性又由于农民择业人数的巨大数量而成为中国经济波动的一个基本因素。

中国农民转移是当前中国社会变迁的主要现象。本文仅仅从经济学中的宏观经济学角度阐述了农民转移的规模、原因与波动。对中国政府来说，为了保证经济发展的延续性、缓和经济发展中的短期波动，也许需要注意下列一些问题。

- 1) 短期经济的稳定和均衡。农民转移的均衡是个新概念。它的政策含意是在任何一个阶段，一个有着大量农业人口的国家都既需要农民转移来发展经济，又不能转移过多农民造成农业严重滞后。在经济发展过程中，波动是不可避免的，但缩小波动的幅度、拉长波动的周期，避免波动转变为严重经济危机，却又是一个国家政府的责任。就中国而言，政府所要做的不仅仅是促进经济增长，而且是保持经济稳定，防范农民转移过慢或者过快引起或者促成经济波动甚至导致经济危机。
- 2) 正如本文第 6 节指出的那样，农民转移过快的一个信号是农产品价格开始上涨，后者反映的是农产品供不应求。避免农产品供不应求的主要方式是在农业中用资本替代劳动。如果没有大量资本进入农业，劳动力大量转出农业必然会在短期内造成农产品短缺和经济波动甚至危机。因此，中国政府有必要重新考虑其过度的投资城市偏向，采取政策引导一部分资本投入到农业，以保证农产量在劳动力转出农业的过程中依然能够和社会对农产品的需求同步增长。
- 3) 废除身份等级制度，实现公民平等。在这个基础上，农民才能形成稳定的预期和符合历史发展与经济增长总趋势的理性选择，转入城镇的劳动力和人口也才能够稳定地在城镇生活和工作下去，同时，保证中国农业长期增长的农业劳动力队伍才能够形成。
- 4) 强化中国统计信息的收集、整理、公布制度。制定经济政策的前提是了解实际情况，所以，可靠与及时的统计信息对制定正确经济政策是绝对不可或缺的。但中国关于农民转移的统计资料显然既不可靠亦不及时。如果像本文第 6 节说明的那样，农民转移是和经济波动、通货膨胀甚至经济危机高度相关的因素，甚至比失业的宏观经济学意义更为重大，那么，及时地了解中国农民转移的实际状况就不但是制定直接与农民转移有关的经济政策的必要条件，而且也是制定经济增长、经济稳定政策所必须的条件。中国政府应当迅速改进其统计工作。

参考文献：

-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编，2005，新中国五十年来统计资料汇编，1949-2004，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 国家统计局，编，2007，中国统计年鉴-2007，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 国家统计局，编，2008，中国统计年鉴-2008，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 国家统计局，2008b，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第五号）。
-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2007，中国人口与计划生育统计年鉴-2007。
- 胡景北，1994，对经济发展过程中工资上升运动的解释，经济研究，第 3 期第 32-43

- 页。
- 胡景北, 2007, 农民转移: 当今中国最重要的经济现象, www.hujingbei.net/show.aspx?id=119&cid=28
- 胡景北, 2008, 价格波动与劳动力转移波动: 以中国为背景的分析, 中国社会科学辑刊, 冬季卷第 31-53 页。
- 库茨涅兹 (Kuznetz, S.), 1966, *Modern Economic Growth: Rate, Structure, and Spread*, New Haven, US: Yale University Press.
- 陆益龙, 2002, 1949 年后的中国户籍制度: 结构与变迁, 北京大学学报, 第 2 期 124-9 页。
- 刘易斯 (Lewis, A.), 1954,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Unlimited Supplies of Labour*, in: *The Manchester Schoo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Studies*, vol. 22: 139-191; reprinted in: Agarwala, A.N./Singh, S.P., ed., 1958, *The Economics of Underdevelopment*,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p. 400-49.
- 南亮进、薛进军, 2002, 1949-1999 中国人口和劳动力推算, 中国人口科学, 第 3 期第 1-16 页。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004

Impressum

Jingji fazhan wenlun, Nr. 1/2009 vom 20. May 2009

Arbeitspapiere für Wirtschaftsentwicklung/Working Papers for Economic Development

ISSN-Nr. 1860-2207

Herausgeber: Prof. Dr. Jingbei Hu

Redaktion: Prof. Dr. Jingbei Hu

Verlag: Verlag China Translation Bonn

Druck: Lehrstuhl für Volkswirtschaftslehre am Chinesisch-Deutschen Hochschulkolleg (CDHK),
Shanghai, VR China

Jingji fazhan wenlun (Arbeitspapiere für Wirtschaftsentwicklung/Working Papers for Economic Development) ist das offizielle Organ des Lehrstuhls für Volkswirtschaftslehre und des Instituts für Wirtschaftsentwicklung am CDHK

Internet-Adresse: www.hujingbei.net

E-Mail-Adresse: jbeihu@mail.tongji.edu.cn

Tel.: +86 (0)21 6598 0687

文章免费使用声明/Erklaerung der Freinutzung/Declaration on free use:

本文论刊载的文章, 可以由使用者在注明出处的前提下免费用于非商业性用途尤其是学术研究。

Alle Papiere, die in dieser Reihe erschienen, koennen under in Beachten auf Urheberrechte fuer eine nicht-kommerziale Nutzung und besonders fuer akademische Forschungen frei verwendet werden.

All papers appearing in this series can be used freely for non-commercial uses and particularly for academic researches in the line with the copyrights.